



Hung Fook To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446



滋養40載  
健康伴前行

anniversary 周年

2025 Annual Report | 年報

## 目錄

|              |     |
|--------------|-----|
| 公司資料         | 2   |
| 二零二五年大事記     | 4   |
| 主席的話         | 6   |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9   |
| 環境、社會及管治     | 18  |
| 獎項及嘉許        | 20  |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21  |
| 董事會報告        | 25  |
| 企業管治報告       | 35  |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51  |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59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61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63  |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64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5  |
| 五年財務概要       | 140 |



##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謝寶達先生(主席)  
司徒永富博士(行政總裁)  
黃佩珠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日明教授  
陸東先生  
楊主光先生

## 審核委員會

陸東先生(主席)  
冼日明教授  
楊主光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冼日明教授(主席)  
黃佩珠女士  
楊主光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楊主光先生(主席)  
司徒永富博士  
陸東先生  
冼日明教授

## 策略及發展委員會

司徒永富博士(主席)  
黃佩珠女士

## 授權代表

司徒永富博士  
劉紹基先生

## 公司秘書

劉紹基先生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大埔  
大埔工業邨  
大景街11號

##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地下

## 公司網站

[www.hungfooktong.com](http://www.hungfooktong.com)

## 股份代號

1446

## 1月-2月

推出賀年新品 — 如意棗皇糕



## 5月-6月

推出無添加糖豆乳



於元朗錦繡花園開設 HFT Life 新店

## 3月-4月



連續十六年贊助公益行善「折」食日



芫茜魚肉燒賣及 麻辣木耳豬肉燒賣面世

推出端午節新品 — 牛肝菌姬松茸素糉



鴻福堂 x 菓汁先生推出多款新口味 聯乘樽飲



AI專屬健康餐飲服務 「鴻小飯堂」融合中式 草本養生智慧

7月 - 8月



落馬洲港鐵站鴻福堂登場！  
重現老香港涼茶舖



推出新產品 — 荔枝雪梨飲品

9月 - 10月

榮獲「2025香港  
ESG獎」



鴻福堂義工隊體驗  
「半日回收員體驗」活動

聯乘OK便利店推出限定  
楊枝甘露甜品系列



11月 - 12月



鴻福堂 x Little Twin Stars  
獨家禮品限量登場



於港深創新及科技園開設  
HFT Life 新店



## 堅守四十載 韌力迎挑戰

謝寶達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致各持份者：

本人謹代表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匯報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 品牌忠誠 鞏固韌力

過去一年，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主要消費市場持續面對挑戰。宏觀經濟長期不明朗、消費模式轉變及競爭加劇，均重塑了零售業的經營環境。在此背景下，鴻福堂始終堅守三大策略－加強顧客互動、優化產品組合及提升營運效率，進一步鞏固了本集團的基礎，使我們能在市場波動中保持穩健，並推動長遠發展。

令人鼓舞的是，本財政年度的表現突顯了本集團品牌價值的持久力量，以及顧客對品牌的厚愛。即使在消費氣氛審慎的環境下，客戶仍對鴻福堂品牌展現強烈忠誠及歸屬感，積極透過預購優惠券及儲值額提前作出消費承諾。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預收款項按年上升3.5%至168,3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所確認香港零售業務逾四個月的銷售額。上述顧客願意預先消費的投入，進一步彰顯鴻福堂作為備受信賴的日常健康品牌的地位，以及多年來建立的深厚顧客關係，令我們在競爭激烈的零售市場中脫穎而出。憑藉顧客的高度認可，加上本集團致力持續提升營運效率，我們保持了強勁的現金創造能力及穩健的財務狀況，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達128,9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19,000,000港元。即使市場仍充滿不確定性，上述因素進一步增強了我們信心，不僅能夠保持業務韌性，亦能維持財務靈活性並創造長遠價值。

我們強大的顧客基礎亦清晰反映於「自家CLUB」會員忠誠計劃的表現。憑藉我們努力提升會員的個人化體驗並提供獨家獎賞，本財政年度新增會員約100,000人，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家CLUB」會員人數突破150萬人。

在實體零售方面，本集團持續拓展及優化分店網絡，有效應對香港零售環境的挑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共有108間自營分店，按零售網絡規模計算，本集團仍是香港最大草本產品零售商。

## 顧客所需 全面兼顧

為迎合不斷轉變的消費者偏好，本集團持續強化品牌價值，透過多元化的品牌推廣及豐富產品組合，將產品聚焦於健康、養生及更貼近日常生活。本集團策略性迎合健康飲食潮流，「鴻小飯堂」業務的亮麗表現正是最佳例證。把握市場盛行的「N鎰飯」趨勢，「鴻小飯堂」的個人化健康餐組合自二零二四年底推出以來，銷量已錄得三倍增長，印證了本集團具備開發產品的能力，以契合消費者生活方式的轉變。此外，本集團亦成功透過產品創新及創意生活化品牌推廣，重新激活零食類別。我們推出多款潮流口味，並配合獨家IP盲盒限量公仔系列，令燒賣產品系列取得顯著增長，一躍成為本集團產品組合中表現最突出的支柱之一，同時有效吸納年輕客群，進一步擴闊品牌的吸引力。

在海外市場方面，本集團加強推廣力度，並提升對國際客戶的業務支持，從而維持穩定的銷售表現。我們亦進一步拓展全球業務版圖，成功進入蘇格蘭市場，並探索東南亞地區的新合作機遇。

## 穩固根基 開創新機

展望二零二六年，由於整體經濟全面復甦仍存在變數，預期本地零售商仍將面對充滿挑戰的營商環境，其中以日常消費領域最為嚴峻。除了經濟前景低迷外，消費者行為的結構性轉變勢將持續，尤其是消費者持續轉向北上及海外消費，以及跨境電商平台競爭日趨激烈。面對上述情況，本集團將繼續奉行審慎及注重成本的策略，包括爭取租金減免、加強物流及人力成本控制、優化資本開支，並善用中國內地的生產設施以提升營運效率。同時，我們將專注於透過產品組合多元化、拓展銷售渠道及持續發展會員基礎，以開拓新的收入來源。

我們致力將鴻福堂打造成全天候健康餐飲之首選。為進一步鞏固在零食類別的市場地位，我們計劃開發更多港式風味及街頭小食產品。為了拓展消費時機以吸引更廣泛客群，我們亦將擴充早餐選項，同時加強「鴻小飯堂」健康餐業務的推廣力度，並推出更多元化的菜式，以迎合顧客多樣化的口味需求。

深化顧客忠誠度及推動電子化互動，將繼續是我們策略的核心。為此，我們將於二零二六年推出全新「鑽石會員」級別，專為高忠誠度會員提供專屬獎賞及激勵措施。此舉將配合升級版應用程式的強化功能，進一步強化本集團的數字生態系統。

在批發業務方面，我們計劃擴展低糖飲品及涼茶產品組合，以配合市場趨勢，吸引年輕消費者並滿足多元化的口味需求。同時，我們將透過更具策略性的聯乘合作，提升品牌吸引力，為年輕及忙碌的上班族提供健康便捷的飲品選擇。在海外市場方面，我們計劃加強與英國及東南亞合作夥伴的關係，並積極探討進入印尼市場的機會。同時，我們將爭取進駐美國大型零售連鎖店，藉著當地對亞洲產品需求日益殷切，擴展本集團在美國的業務版圖。

## 鳴謝

二零二六年迎來鴻福堂成立四十週年，對本集團而言是重要的里程碑。在此，本人謹向所有敬業樂業的員工、忠誠的顧客、深受信賴的業務合作夥伴及堅定支持的股東致以誠摯謝意，他們多年來一直是本集團成功的基石。憑藉四十年的剛毅堅韌與累積的經驗，我們已建立良好基礎，得以在未來持續追求可持續發展。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寶達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業務回顧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內地仍面對嚴峻的營商環境，審慎的消費情緒及激烈的市場競爭持續未有消退。儘管外圍壓力沉重，本集團仍展現出顯著的韌性，不僅持續提升客戶忠誠度，亦憑藉穩健的現金流及良好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固的業務基礎。

本集團的產品持續深受顧客歡迎，這反映在預付券及積分銷售增長上，該相關預收款項代表顧客將於日後換領產品時確認入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收款項由上年度的162,600,000港元增加3.5%至168,300,000港元。此金額相當於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在零售業務約4.4個月的收益（二零二四年：約4.2個月），顯示顧客對品牌的強大信心，並為來年收益提供良好可見度。

受惠於顧客對本集團預付券的購買增加，本集團維持充裕的流動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19,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200,000港元），並有90,200,000港元的未動用銀行信貸（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300,000港元）。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600,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20,700,000港元）。毛利為357,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69,000,000港元），毛利率微升至59.5%（二零二四年：59.4%），穩定的毛利率是透過持續優化生產效率及有效的成本管理所達致，使集團能在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下保持穩定的毛利。

本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6,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700,000港元）。本年度末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為111,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2,200,000港元），即使錄得淨虧損，仍反映本集團具備營運盈利能力並持續產生穩定現金流。

## 業務分部分析

### 香港零售

香港零售業務持續受到經濟低迷，以及前往中國內地鄰近城市及海外消費趨勢的影響，尤其在長假期期間影響更為顯著。儘管經營環境艱難，香港零售業務仍是本集團的最大收益來源，於二零二五年錄得收益459,5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67,300,000港元），大致與上年度相若，佔本集團總收益的76.5%（二零二四年：75.3%）。本財政年度分部溢利為6,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900,000港元）。

因應市場不明朗因素，本集團積極優化店舖網絡，同時審慎拓展零售版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合共有108間自營分店，包括98間鴻福堂分店及10間HFT Life café概念店（「HFT Life分店」），按零售網絡規模計算，仍為香港最大草本產品零售商。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配合政府的北部都會區發展計劃，於屯門醫院、錦綉花園及港深創新科技園新開設HFT Life分店。

本集團銳意在具挑戰的零售環境下提升銷售，並展開策略性市場推廣活動，以加強品牌知名度及增加門店人流，同時持續優化產品組合，開拓新的收益來源。

自二零二四年年底推出「鴻小飯堂」個人化健康餐以來，本集團已有效透過預付券帶動增加銷售，不僅鼓勵顧客進行大額訂單，亦進一步彰顯品牌推廣健康飲食的承諾。為提升交易價值，本集團推出「加購」優惠，鼓勵顧客搭配自家湯及草本涼茶。同時，餐點種類亦擴展至新穎的港式風味，持續為顧客帶來產品新意及吸引試食。此外，本集團透過策略舉措拓展銷售渠道，包括於長者日推廣、與Keeta外送平台合作，以及在二零二五年下半年透過網紅試食加強數碼互動。於多管齊下的宣傳策略下取得顯著成效，「鴻小飯堂」套餐平均每月銷量已較推出初期提升三倍，突顯面對具挑戰性的市場環境，有關計劃仍成功推動可持續增長並展現業務韌性。

在本集團產品組合中，燒賣類別於二零二五年表現尤為突出，主要受惠於推出芫茜魚肉燒賣及麻辣木耳豬肉燒賣，帶動整體業績顯著增長。本集團更創意推出自家燒賣IP，以盲盒形式發售限量版公仔系列，深受年輕顧客及IP愛好者歡迎，進一步鞏固燒賣作為本集團最暢銷的產品之一及重要增長動力。同時，本集團亦透過推廣無糖涼茶及無添加糖豆乳飲品，加強健康導向的品牌形象，契合注重健康消費者日益興起的「低糖」潮流。此外，飲品業務亦因策略性咖啡推廣及引入多款潮流新口味（如開心果燕麥拿鐵、椰香紫米露及薑味鮮奶咖啡），並配合電子券及每月促銷活動推廣。這些多元化舉措有效擴展了本集團的顧客基礎，並深化整體顧客參與度。

本集團持續拓展孕婦市場，針對此客群推行市場推廣活動，以帶動分店人流。亮點之一為十月推出的「尊尚媽媽會」，顧客登記即可獲贈禮品，並透過WhatsApp行銷，進一步擴大觸及範圍及吸引新顧客。成功登記後，會員可定期接收促銷優惠、孕期貼士及飲食建議，從而加強互動並提升長期忠誠度。本集團亦透過贊助多位藝人，推出「自家喜慶禮券」以慶賀新生兒誕生，進一步提升在家庭導向顧客群中的品牌知名度，有關活動成功帶來約四百萬次曝光。除孕婦相關推廣外，本集團亦推出創新節慶產品，包括創新素食糰子，並將滴雞精及虱目魚精重新定位為高端送禮之選。此外，為了把握拓展旅客到店消費並提升互動，本集團於黃金周及國慶等旅遊旺季推出針對性推廣活動。

為進一步推廣可持續性及提升產品透明度，本集團已在部分零售草本涼茶產品引入包裝正面營養標籤。此舉彰顯本集團持續履行承諾，協助顧客作出注重健康的明智選擇。首階段已涵蓋四款自家草本涼茶，並計劃於來年擴展至更多產品。另一方面，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參與多個展覽會，包括香港工展會、結婚展及嬰兒用品展等，以提升本集團於香港消費者及市場中的品牌知名度。

在「自家CLUB」方面，本集團持續加強忠誠度計劃，專注為會員提供高度個人化的體驗及獨家獎賞。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會員人數已突破1,500,000人，於本財政年度內增加逾100,000名。超過70%的優惠券以電子形式兌換，而手機應用程式下載量較二零二四年上升10%，彰顯本集團在數碼互動方面取得穩步進展。為進一步加快會員增長並強化餐飲業務，本集團推出針對性的電子化推廣，包括早餐套餐及下午茶電子券，並舉辦大型活動如Little Twin Stars禮品推廣。上述活動不僅深化顧客互動及忠誠度，亦推進本集團的無紙化銷售策略，促進更高效及可持續的零售生態系統。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本集團於年內策略性優化及檢討分店網絡及盈利能力，透過租金減免、改善續租條款，並關閉表現欠佳的分店，以提升整體盈利水平。

## 批發

在批發業務方面，收益下跌8.2%至140,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3,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3.5%（二零二四年：24.7%），主要受香港及中國內地市場因消費情緒疲弱及競爭加劇所影響。儘管收益下降，本集團透過策略性措施鞏固資源，並有效利用中國內地的生產設施提升生產效率，令毛利率上升0.8個百分點至42.4%。

## 香港

在香港，本集團的批發業務收益下跌7.1%至124,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4,300,000港元），主要由於若干主要客戶在零售逆境下整合門店網絡所致。於本財政年度，香港批發業務專注於豐富產品組合、探索新合作機會及拓展銷售渠道，以抵銷零售市況低迷的影響。本集團於夏季推出推廣活動，宣傳低糖及無糖產品，同時舉辦互動活動以吸引消費者並回應其對健康生活的需求。在合作方面，本集團與OK便利店建立策略性合作，針對年輕消費者推出楊枝甘露限量版自家甜品系列，包括泡芙、大福及瑞士卷，將香港經典甜品演繹為現代新穎的版本，並豐富產品組合。憑藉OK便利店的龐大的分銷網絡，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及顧客互動。

本集團亦首次與Mr. Juicy菓汁先生合作，推出一系列健康飲品，以迎合市場對低糖及健康導向產品的需求，同時強化鴻福堂年輕化及健康形象。此外，是次合作成功發揮跨行業協同效應，提升競爭力並擴大消費者吸引力。

為進一步瞄準高端消費群體，本集團新增city'super為高端零售合作夥伴，提升在高消費客群中的品牌曝光度。同時，本集團亦深化與現有品牌門店的合作，令更多種類的冷藏及常溫飲品得以上架銷售。

## 中國內地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整體銷售表現仍未恢復，因當地市場受到分銷渠道深層結構性變化的重大影響，尤其即時零售模式的迅速崛起，直接衝擊傳統銷售渠道。此外，隨著資本雄厚的零售連鎖品牌推出即製茶飲，市場競爭進一步加劇。此類品牌的快速湧現已改變消費者偏好，並重塑整體競爭格局。因此，本集團中國內地批發業務收入按年下跌16.1%至16,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9,100,000港元）。

為應對市場挑戰，本集團積極探索及拓展新銷售渠道，以減輕市場波動影響並更有效適應行業動態。透過與主要客戶及大型分銷商緊密合作，本集團提升產品曝光度及供應覆蓋面，令保鮮及鮮製飲品於廣州、東莞、深圳及上海等13個省份城市逾16,000間便利店，以及多家大型超市及百貨公司上架銷售。除與全家、三元、華潤萬家及大潤發的既有合作外，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亦新增合作渠道，包括盒馬鮮生、羅森及永旺百貨，將覆蓋範圍擴展至北京、上海、成都、杭州及長沙等21個主要城市。本集團亦持續加強線上佈局，於京東、淘寶、天貓、美團、抖音及小紅書等熱門電商及外送平台投入大量資源。透過多元化推廣形式，包括舉辦逾100場自營及40場第三方直播活動，本集團加強顧客互動，並推出平台專屬優惠以提升轉換率及推動整體銷量。

## 其他市場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在其他市場的整體銷售表現較二零二四年保持相對穩定。雖然海外業務於上半年因糖稅及關稅挑戰而受壓，但隨著本集團加強推廣力度並加大對海外客戶的業務支援，下半年情況已有所改善，使大部分合作夥伴得以恢復至二零二四年的銷售水平，彰顯本集團在應對外部挑戰方面的韌性及適應力。此外，本集團成功拓展蘇格蘭市場，開展新業務並獲取新客戶，進一步擴展國際版圖並鞏固長遠增長前景。本集團亦持續探索與多個東南亞國家客戶的合作機會，為未來區域擴展奠定基礎。

## 前景

展望二零二六年，由於物業及股票市場反彈所帶來的財富效應尚未全面滲透至整體經濟，預期香港消費仍將保持低迷。本地零售商將繼續面對消費模式的結構性轉變，包括港人持續北上及境外消費，以及跨境電商平台影響力日益增強。在中國內地方面，本集團預期經濟逆風持續、消費意欲疲弱及價格競爭加劇。為應對挑戰，本集團將維持審慎及注重成本的策略，並採取措施，包括與業主商討減租、加強對物流、人力及商品成本的管控，以及進一步利用內地生產廠房提升營運效率。同時，本集團將持續尋求新收入來源，並透過產品組合多元化、擴展銷售渠道及擴闊會員基礎來鞏固市場地位。

## 香港零售

儘管市場壓力持續，本集團於來年仍致力透過有紀律的擴展策略加強香港分店網絡。透過審慎選址及專注於緊湊店舖佈局，本集團將力求提升市場滲透率，同時優化租金成本及營運效率。

本集團亦將致力提升食品及餐飲業務以推動增長。隨著港式街頭美食日益盛行，本集團計劃擴展小食產品系列，以把握潮流並滿足日益增長的市場需求。因此，本集團將開發更廣泛的港式風味及街頭美食靈感產品，以多元化產品組合激發消費者興趣，並進一步強化食品及餐飲業務。同時，本集團將優化早餐組合，擴充菜單選項，並加強「鴻小飯堂」健康餐業務的推廣力度，推出更多元化的菜式。上述舉措將有助鴻福堂定位為全天候營養食品的首選。

本集團將把握節慶消費契機，將因應消費者需求策略性推廣相關產品。對於焦點產品「自家喜慶系列」，本集團將致力提升個人版及通用版豬腳薑醋禮卡的市場曝光度，以推動薑醋類別的銷售。為進一步加強品牌聯想效應，本集團將邀請準媽媽名人參與贊助活動，並透過參加嬰兒用品展以鼓勵產品試用及顧客互動。本集團亦將推出四十週年慶典推廣作為大型主題活動，並持續透過小紅書推廣招牌產品如楊枝甘露、燒賣系列及獲列入國家級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涼茶，以維持本地消費者的興趣及聯繫。此外，本集團將積極探索與支付寶、微信支付、香港零售管理協會、香港旅遊發展局、八達通公司及多家銀行的跨平台合作契機，以發揮協同效益、提升品牌曝光度並深化顧客互動。

為進一步加強與顧客的聯繫，本集團將於上半年推出全新「鑽石會員」級別，為高忠誠度會員提供涵蓋全線產品的更專屬優惠及獎賞。同時，本集團計劃利用升級版應用程式的強化功能，以推動應用程式下載量及提升購買頻率，並於下半年推出更豐富的會員優惠及針對性的電子印花推廣活動。

## 批發

### 香港

在香港批發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緊貼市場趨勢，擴展樽裝涼茶系列及優化產品組合，計劃推出更多低糖選擇及限量版產品，以迎合多元化消費場景，吸引年輕消費者並重塑品牌形象。除鮮製飲品外，本集團亦計劃探索其他產品類別，以進一步多元化供應。同時，本集團繼續加強與跨界知名品牌建立深度合作。在過往與Mr. Juicy菓汁先生的成功合作基礎上，本集團將推出更多聯乘產品及聯合推廣活動，鎖定年輕上班族，提供健康、便利且美味的飲品。透過多渠道產品推廣，本集團旨在提升品牌形象、增加曝光度並加強市場覆蓋。

### 中國內地

在中國內地，本集團將專注推廣鮮製及冷藏產品，以發揮核心產品優勢。本集團亦將致力拓展至特色渠道及便利店，以提升市場曝光度及覆蓋範圍。為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並增加多元化收入來源，本集團將積極參與更多行業展銷會，並推出更廣泛的無糖產品及自家湯品系列。此外，本集團將加強與不同媒體平台的網紅合作，透過多元背景創作者的內容，擴大社交媒體影響力、加強推廣力度，並更有效吸引年輕消費群體。

## 其他市場

海外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與英國及東南亞的分銷商保持緊密溝通，以探索新商機並加強區域合作。在印尼，本集團正積極推進拓展市場版圖，目前正申請與當地分銷商合作分銷所需文件，並接觸潛在客戶以評估市場可行性。與此同時，本集團亦將持續努力拓展美國大型零售連鎖店，藉著亞洲產品日益普及的趨勢，擴展在當地的業務版圖。

## 結論

二零二六年是鴻福堂成立四十週年。本集團對多年來由傳統涼茶店舖蛻變為注重現代健康理念的食品及飲品企業深感自豪，並將持續創新，以滿足消費者對健康生活方式不斷演變的需求。

鴻福堂將繼續憑藉對深厚的消費者洞察及嚴謹的品質標準，持續提升競爭優勢。透過將深厚傳承與前瞻創新緊密結合，致力把握新市場機遇並推動可持續增長，並在新一代消費者心中保持其值得信賴的健康養生品牌地位。

## 財務回顧

### 收益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面對極具挑戰的經營環境。消費者情緒持續審慎、市場競爭加劇，而消費模式更不斷轉變，導致零售表現疲弱，令業務持續承受壓力。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600,3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620,700,000港元減少3.3%。香港零售業務的收益下跌至459,5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467,300,000港元減少1.7%。來自批發業務的收益下跌至140,8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153,400,000港元減少8.2%。

###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銷售成本合共242,9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251,700,000港元減少3.5%。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之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為40.5%及40.6%。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為357,3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369,000,000港元減少3.2%。本集團的毛利率為59.5%，較二零二四年的59.4%上升0.1個百分點，得益於持續優化生產效率及有效的成本管理。

##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為182,3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189,700,000港元減少3.9%。員工成本對收益比率為30.4%，低於二零二四年所錄得的30.6%。

## 租金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香港零售店相關的租金開支（即有關零售店的租賃租金、店舖物業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之總和）為92,8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98,700,000港元減少6.0%。租金開支減少，反映持續檢討及關閉表現欠佳的分店。香港零售店之租金開支對收益比率為20.2%，而二零二四年則為21.1%。

## 折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28,0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的33,900,000港元減少17.6%。折舊減少，主要由於租賃裝修以及廠房、機器及設備之折舊所致。折舊對收益比率為4.7%，而二零二四年則為5.5%。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16,7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則為13,700,000港元。除上述理由外，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有關過去年度的額外排污費產生的一次性開支約2,1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內確認。再者，與二零二五年相比，於二零二四年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亦分擔了來自若干分店的較多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為2.55港仙，而二零二四年則為2.09港仙。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9,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600,000港元），主要用於翻新現有零售店及購買零售店的電腦設備。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回顧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結餘為119,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2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6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融資總額為116,9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500,000港元），其中26,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200,000港元）已被動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112,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700,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預收有關向香港客戶銷售預付券及積分的收益168,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600,000港元），將會隨著顧客每次換領產品而逐漸減少，且預期在正常業務狀況下不會以現金結算。撇除上述預收款項，本集團應擁有流動資產淨額55,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900,000港元）及流動比率為1.31（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

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保持充足的銀行結餘、可動用的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貸維持資金的靈活性，讓我們可按與本集團短期及長期財務策略一致的方式繼續經營業務。

##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中國內地以港元及人民幣經營業務。本集團承受來自不同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人民幣。本集團將繼續採取積極措施，並密切監察有關貨幣變動的風險。

##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進行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 或然負債

本公司全資擁有附屬公司德隆工業有限公司與其前僱員牽涉若干尚待裁決的訴訟及申索，董事認為不大可能導致資源流失。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約828名僱員。薪酬乃按市價、個人資歷及經驗而釐定，並視乎年資及績效評估分派酌情花紅。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為提高前線服務質素、提升客戶消費體驗及確保銷售點（「POS」）系統順利有效運作，本集團提供各種培訓活動，涵蓋零售店及後勤業務運作、客戶服務及銷售技巧、產品知識及零售營運。本集團亦提供見習生產主任訓練計劃以吸引人才、提升領導技能，包括其專業和管理技巧。

本集團繼續積極支持不同持份者，從而全力履行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責任。除本節所述措施外，更多詳情可在本集團預定於二零二六年四月發佈的《二零二五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閱覽。

## 環境

本集團一向堅定支持環保，並於營運各方面推行一系列措施以促進可持續發展。自二零二二年起，本集團已採用rPET(回收的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生產飲品膠樽，並於二零二五年將使用範圍擴大至全部樽裝飲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底，本集團於鴻福堂分店及HFT Life café概念店的飲品膠樽包裝由聚丙烯(PP)轉換為rPET膠樽，因此全年共使用76公噸rPET。值得注意的是，下半年rPET使用量(59公噸)差不多等於上半年使用量(17公噸)的三倍，對環保貢獻甚大。全年rPET使用量較二零二四年的21公噸大幅上升，足證本集團繼續堅決透過可持續物料減少環境影響。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rPET的使用量將於二零二六年達到約120公噸。

除包裝外，本集團亦採取積極措施以減少使用即棄塑膠。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全面禁止使用塑膠餐具，並改用紙質或木製替代品，包括紙湯杯、紙餐盒、木製湯匙、叉及小竹叉，在全線逾100間鴻福堂及HFT Life分店推行，有效減少塑膠消耗。

為進一步鼓勵回收，本集團在指定分店安裝兩部膠樽回收機(「入樽機」)及三個膠樽回收箱，以便顧客清洗和回收飲品膠樽。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透過此計劃已合共收集約60公斤膠樽，彰顯本集團對循環再造及投入參與社區可持續發展的承諾。

在廚餘回收方面，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達致零廚餘棄置於堆填區的目標，亦有助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主要措施包括將廚餘送往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O • Park 1)及綠色社企FoodCycle+，將收集的廚餘轉化為本地生產的有機堆肥「加樂泥」。透過上述努力，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共回收約136.2公噸廚餘(二零二四年：316.0公噸)，相當於減少約75.0<sup>1</sup>公噸的二氧化碳當量溫室氣體排放(二零二四年：163.4公噸)。

此外，本集團亦透過生產可再生能源以支持環保，協助減少碳足跡。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在香港廠房天台安裝的太陽能板產生182兆瓦時的可再生能源，並全數供給中電的上網電價計劃。此外，本集團已在開平廠房的天台安裝了太陽能板(面積約25,000平方米)，於回顧年度產生3,050兆瓦時的可再生能源，部份用於營運供電。

<sup>1</sup> 廚餘的碳排放計算採用環境保護署(EPD)所提供的轉化系數。

## 社會

在社會責任方面，本集團高度重視了解和回應顧客的需要。本集團不斷改良產品配方以符合市場偏好，彰顯對消費者健康的堅定承諾。為提升透明度及協助顧客作出明智選擇，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在四款零售飲品上加入包裝正面營養標籤(FOP)，包括廿四味、祛濕五花茶、無糖杞子菊花茶及羅漢果菊花潤喉茶。

本集團亦繼續積極貢獻社區。於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已連續第16年支持由公益金舉辦的公益行善「折」食日，贊助超過12,000張食品券，為該慈善機構籌得超過80萬港元善款。長期參與這項善舉，充分體現本集團回饋社會的承諾。

二零二五年大埔宏福苑火災，對香港社區造成不可磨滅的深遠影響。本集團除向受害者及其家屬致以深切慰問外，亦迅速調動資源支援受災居民。本集團與非牟利機構合作，為有需要人士提供膳食，並於全線分店設置捐款箱。所收集善款全數用於救援工作，並無扣減行政費用，確保捐款能最有效地送達災民。

另一方面，本集團正積極為「塑膠飲料容器及紙包飲品盒生產者責任計劃」的實施作好準備，以符合香港政府對飲品供應商的法定回收目標。此舉展現本集團決心承擔環境責任，並遵守未來可持續發展的規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828名僱員，其中包括601名香港員工及227名中國內地員工。為推動持續進修及個人成長，本集團舉辦超過281小時的培訓課程，共吸引超過830名員工參與。

本集團矢志促進社會、業界及員工的發展，並一如既往全力履行相關承諾，以下所獲榮譽正好彰顯其努力成果。

|                       | 獎項                                | 頒發機構          |
|-----------------------|-----------------------------------|---------------|
| <b>品牌管理及顧客服務方面的表彰</b> |                                   |               |
| 1                     | GS1「貼心企業嘉許計劃」十年+賞                 | 香港貨品編碼協會      |
| 2                     | 2025香港開心購物節-「愛玩樂•愛飲食」組別有禮店舖       | 香港零售管理協會      |
| 3                     | 2025年最佳年報比賽 – 優秀設計獎               |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
| 4                     | 2025神秘顧客店舖安全管理評核 – 優異商舖 (餐飲快餐類別)  |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
| 5                     | 童學會 – 親子最愛品牌大獎2025                | Now TV童學會     |
| 6                     | 智能創新傑出大獎                          | 香港•創+造        |
| <b>環保及管治方面的表彰</b>     |                                   |               |
| 7                     | 低碳關懷ESG標籤 (第二級)                   | 綠德好有限公司社區環保學院 |
| 8                     | 低碳關懷星級標籤                          | 綠德好有限公司社區環保學院 |
| 9                     | 廠商會「ESG約章」(3+)                    |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
| 10                    | 減少使用包裝約章 – 簽署機構                   | 香港環境保護署       |
| 11                    | 綠色辦公室7+標誌及健康工作間標誌2025             | 世界綠色組織        |
| <b>社區投資方面的表彰</b>      |                                   |               |
| 12                    | 15年Plus「商界展關懷」標誌2006-2025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
| <b>人才發展方面的表彰</b>      |                                   |               |
| 13                    | 2025香港ESG獎                        |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
| 14                    | 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Super人才企業 (2023-2028) | 僱員再培訓局        |
| 15                    | 開心工作間 – 開心企業10年+                  |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
| 16                    | Y-Care企業夥伴計劃 – 長期合作夥伴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

## 執行董事

**謝寶達先生**，72歲，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轄下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謝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整體指揮、業務策略及企業傳訊工作。彼於商界及草本飲品業累積逾39年經驗。於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加入本集團後，彼為開發中央生產設施及產品配送物流，並管理生產設備採購以及零售店的租務及裝修事宜。謝先生現為香港餐飲聯業協會有限公司會長、香港工業總會執行委員會－第8分組：食品、飲品及煙草之成員、香港品牌發展局理事會選任理事及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謝先生於二零一六年獲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頒授「2016年度榮譽院士」。

**司徒永富博士**，64歲，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策略及發展委員會主席。司徒博士現為本公司轄下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向董事會建議策略，以及制訂和執行公司及營運決策。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前，司徒博士的事業始於銀行及金融界，並於該等領域累積廣受認可的相關經驗。其後，彼於香港樹仁大學工商管理學系擔任副教授超過15年。司徒博士現為香港最低工資委員會非官方成員、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執委會成員、麥理浩復康院醫院管治委員會主席、香港復康會執行委員會副主席、持續照顧委員會主席、籌募及社會企業委員會成員、以及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及金融學院實務教授(財務)。司徒博士畢業於香港樹仁學院，獲頒經濟學文憑及獲南密西西比大學(University of Southern Mississippi)頒授教育行政哲學博士學位。司徒博士現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二零二三年，司徒博士榮獲亞洲企業商會(Enterprise Asia)頒發「2023年亞洲磐石獎(企業家類別)」。

**黃佩珠女士**，6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成員及策略及發展委員會成員。黃女士現為本公司轄下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負責市場研究、零售業務發展、產品開發以及生產及品質管理監控工作。彼於草本飲品業累積逾39年經驗。於一九八九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後，彼開發POS系統及僱員獎勵計劃，並管理零售店的租務及營運事宜，其後負責行政、人力資源、員工培訓、財務管理及投資策略工作。黃女士為已故黃正發先生的女兒，黃正發先生在香港葵涌以「鴻福堂」品牌開設首間涼茶店。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日明教授**，70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冼教授曾於香港中文大學（「中大」）工商管理學院工作超過40年，曾為中大教授及中大酒店、旅遊及不動產研究中心副主任直至二零一六年七月退休。冼教授獲英屬哥倫比亞大學(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頒授工商管理哲學博士學位、於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University of Texas at Arlington)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中大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現為中大商學院亞太工商研究所名譽教研學人、中大商學院管理學系客座教授及香港市務學會顧問。冼教授曾擔任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9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該公司股份於二零二五年三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除牌為止。

**陸東先生**，61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陸先生持有加拿大多倫多大學商科學士學位，於香港及中國股票市場資產投資分析累積逾30年經驗。陸先生曾於瑞士銀行出任香港研究、策略及產品部主管。陸先生曾於二零零一、二零零二、二零零三、二零零五、二零零六及二零零七年獲得《亞洲貨幣》雜誌（一本以企業及財經讀者及投資者為對象之著名財經及資本市場月刊）頒發「香港最佳策略員」及「最佳分析師」殊榮。陸先生現為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05)、醫思健康(股份代號：2138，前稱香港醫思醫療集團有限公司)及力勁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出任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於香港聯交所除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先生亦曾擔任民生珠寶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66)、高偉電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15)及嘉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彼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日及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為止。

**楊主光先生**，65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楊先生現為香港科技探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之成員。楊先生曾任香港寬頻有限公司（「香港寬頻」）(股份代號：1310)之執行董事、執行副主席、集團行政總裁、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直至彼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辭任為止。於二零零五年加入香港寬頻前，楊先生為數碼通電訊有限公司客戶部主管。楊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取得香港浸會大學文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五年十一月取得英國斯克萊德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大學電子商務及互聯網計算理學碩士學位。二零一零年，楊先生獲香港人力資源獎(The Hong Kong HRM Awards)頒發Champion of Human Resources獎項。

## 高級管理層

**杜貞貞女士**，63歲，零售營運及管理署總經理，負責該署的業務發展、營運及員工培訓。彼累擁有逾31年業務營運及行政經驗。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先後出任Gialitti Gelato and Foods (China) Ltd及華高企業有限公司的營運經理。杜女士擁有北京大學法學士學位及台灣國立政治大學文學士學位。彼其後亦取得香港公開大學的工商管理深造證書，及通過香港浸會大學商業研究(Business Research Centre)與香港五常法協會舉辦的五常法審核領袖課程。彼亦取得多項中醫藥資格，包括先後取得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的針灸基礎證書、中醫藥學高級文憑及中醫美容學文憑，以及香港浸會大學的中藥配劑(實習)證書及中藥基礎證書。

**潘智雅女士**，55歲，批發業務發展署總經理，負責該署的業務發展、銷售及市場推廣。彼於飲食業積逾31年經驗。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先後出任仙蹤林國際有限公司的業務發展經理；鮮美食品有限公司(前稱南順食品供應有限公司)的產品經理及品類經理；以及龍島食品有限公司的營運及行政經理。潘女士於萊斯特大學(University of Leicester)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酒店及餐飲管理高級文憑。

**羅智弘先生**，48歲，集團財務總監及財會署總經理。羅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加入本集團。彼專注於為本集團提高盈利能力，並通過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及報告、投資及風險管理策略、庫務管理及投資者關係來創造長期價值。此外，羅先生曾負責並目前協助香港廠房業務管理，包括生產、研發、採購、廠房營運及工程、品質管理、物流及倉儲管理。他已順利完成將香港廠房的營運轉型為物流中心。羅先生亦負責中國內地的資訊科技職務，包括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實施、資訊科技基礎設施開發、伺服器及數據庫管理、網絡安全及雲系統。

羅先生於金融服務界擁有逾20年經驗，彼曾於德勤會計師行擔任不同職位及積累了審計和稅務諮詢服務的經驗。羅先生曾為中華食品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T4B，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財務總監及於私營機構參與首次公開募股項目的籌備工作。羅先生於英國曼徹斯特都會大學取得會計學文學士(榮譽)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以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曾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資格及考試評議會(「資格及考評會」)的委員會成員及資格及考評會轄下的審核小組增選成員。

羅先生現為怡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442，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及大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4，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曾為龍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29，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及連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35，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先生亦於上述上市公司相關的董事會委員會中擔任多個職務，包括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成員。

**李奔流先生**，68歲，中國廠房總經理，負責管理中國內地生產設施。於本集團擔任現職前，彼曾在物流、廠房生產及採購等部門工作。彼擁有逾37年中國內地廠房管理經驗。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先後出任萬匯電訊(中國)有限公司的生產經理、Yaodong Plastic and Metal Product Co. Ltd的廠長及管理層代表、Newtech Computer (HK) Ltd的生產經理、Wincotime Co. Ltd的生產經理兼生產主管以及Shenzhen Shajing Practical Hardware Factory的生產主管。

**梁達榮先生**，60歲，董事辦公室助理總經理，負責協助涉及庫務、生產、商標、法律及合規的全部事宜。彼於財務及會計領域逾28年經驗。於一九九九年六月加入本集團前，梁先生曾於其他商業機構擔任多個財務相關職位。

**周筱慧女士**，49歲，集團公關署助理總經理，負責企業公共關係。周女士於快速消費品市場推廣方面積逾22年經驗。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出任淘化大同食品有限公司的高級產品經理；金寶湯亞洲有限公司的高級營銷主任兼助理產品經理；及於太古可口可樂香港有限公司出任營銷主任。周女士於愛丁堡龍比亞大學(Edinburgh Napier University)取得管理領導學理碩士學位，並先後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語言資訊科學文學士學位及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Project and Program Management的項目管理證書。

**曾子怡女士**，49歲，企業及人才發展署助理總經理，負責人力資源管理、人才發展及行政。曾女士擁有逾26年人力資源管理及人才發展經驗。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出任羅氏集團的人力資源及培訓主任；基督教勵行會的培訓與發展部的二級主任；及香港基督教會有限公司的輔導員。彼取得邁爾斯－布里格斯類型指標(Myers-Briggs Type Indicator)工具的認可管理資格。曾女士於墨爾本皇家理工大學(RMIT University)取得商務管理學士學位，並獲香港科技學院頒授製造工程學高級文憑。

**孫文龍先生**，50歲，業務發展署助理總經理，負責產品展銷管理及機構銷售。孫先生擁有逾27年快速消費品及保健品市場推廣以及客戶關係管理經驗。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出任健康國際有限公司的助理客戶關係經理，並先後出任逸創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及Open Fortune Community (HK) Ltd的營銷主管，以及Longain Watches Manufacturing Ltd及Ceba Precision Co., Ltd的銷售主任。孫先生先後取得香港中文大學的市場學專業文憑及香港浸會大學持續教育學院的客戶關係管理證書。

**巫泳瑤女士**，45歲，集團市場署助理總經理，負責市場營銷及品牌傳訊。巫女士於健康產品及零售市場推廣方面積逾23年經驗。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曾出任開富社(香港)有限公司的市場推廣主管及Neo Derm (HK) Ltd的高級市場推廣主任。巫女士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市場學學士學位。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提呈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鴻福堂」旗下中式草本飲品及其他飲料、中式湯品、龜苓膏及其他食品。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運分部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 業務審視

按照《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公允業務回顧及業績分析以及本集團業務之展望／前景分別載於本年報第6至8頁「主席的話」及第9至17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多項因素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其中部份為市場內在因素及外部環境因素。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概述如下：

- 宏觀經濟不明朗因素持續、消費模式轉變及競爭加劇，已重塑零售商的營運格局

面對市場不明朗因素，本集團作出重大努力優化分店網絡，同時以審慎方式持續擴展零售業務。本集團亦堅守提升顧客互動、優化產品組合及提高營運效率。

- 公眾對健康日益關注，可能影響顧客的消費模式

本集團透過推廣無糖涼茶及無添加糖豆乳飲品，強化其健康導向的品牌形象，並符合注重健康的顧客日益興起的「低糖」養生潮流。

- 中國內地及香港的經濟環境跌宕起伏，其中與消費意欲緊密相關。

為減少以上影響，本集團持續擴展其海外市場的批發業務。本集團繼續審慎帶領本集團發展，同時需要保持零售業務的增長動力。

## 重要事件詳情

於本財政年度期間及結束後，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 財務關鍵表現指標

整合及補充財務披露的財務關鍵表現指標乃分別載於本年報第59至139頁「綜合財務報表」及第15至17頁的「財務回顧」。

## 環保政策及表現以及相關法律法規合規

本集團心繫企業社會責任，全力為其僱員、社區及公益出一份力。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舉行了多項關懷員工、社區及環境的活動。有關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8及19頁「環境、社會及管治」，詳情將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規定於二零二六年四月發佈的「二零二五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列載。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的香港及中國內地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自身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期間，本集團已遵守上述司法管轄區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等關鍵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 僱員

人力資源是本集團最大的資產之一，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各種福利、人才培訓與發展。本集團亦致力為所有員工提供安全工作環境，這在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後尤為重要。

### 客戶

本集團的使命為滿足不同客戶的需求及繼續透過保存及分享中國傳統中草藥文化及宣傳現代健康理念，以提升公眾的健康。此外，本集團一向重視「自家CLUB」會員，年內已為彼等提供各種促銷及折扣優惠。本集團亦推廣使用鴻福堂手機應用程式，讓會員購物更為方便。

## 主要供應商

本集團已與多家供應商建立長期關係，並非常注重確保彼等認同本集團的良好質量及職業道德信念。

由於本集團致力於生產具有優質天然成分、不添加任何人工防腐劑、人工色素或味精(「MSG」)的健康、有營養及美味的產品，本集團努力從供應商挑選原材料，並關注相關原材料是否有添加任何人工添加劑。本集團審慎選擇供應商，並要求所有供應商須遵守社會及環境責任指引。

上述相關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第6至8頁的「主席的話」、第9至1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第18至19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及第35至5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更多的詳情將載於二零二六年四月發佈的「二零二五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9至60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的儲備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以及本年報第6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297,000,000港元，有關儲備包括股份溢價約188,100,000港元、其他儲備約108,000,000港元及保留盈利900,000港元。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規定下，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用作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前提為於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支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獲得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資產、權益及負債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40頁。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股本

有關本公司年內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 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所有銀行借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的持股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捐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慈善捐款11,000港元。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應佔銷售總額為30%以下。年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應佔採購總額為30%以下。

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其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超過5%權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任何一方擁有權益。

## 對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務寬減或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提供予本公司股東之稅務寬減或減免。

## 董事

於年內及於本報告日期在任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謝寶達先生(主席)  
司徒永富博士(行政總裁)  
黃佩珠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冼日明教授  
陸東先生  
楊主光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及(2)條，三分之一之現任董事（倘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退任董事將符合資格重選連任，並於其退任之大會上整個會議期間繼續擔任董事。輪席退任的董事包括任何有意退任而不作重選連任的董事。此外，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第B.2.2條訂明各董事必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司徒永富博士及陸東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獲得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董事獨立性確認函，並確認彼等之獨立性。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列載於本年報第21至24頁。

## 董事服務合約／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各自於獲委任的有關日期與本公司簽訂自該日起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可根據合約內的條款予以終止。

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於獲委任的有關日期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獲委任，任期自該日開始為期三年。委任函可根據函內條款予以終止。

概無本公司董事已經或有意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會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本公司一年內終止的合約以外的任何服務合約。

##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按有關法規的允許，備有以本公司董事為受益人的彌償條文。獲准許彌償條文的規定載於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購買責任保險，有關保險就董事的責任和他們可能面對法律訴訟而產生相關費用而作出賠償。

##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本公司所備存於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所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須予披露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董事姓名             | 身份／權益性質                       | 本公司的<br>普通股<br>（「股份」）數目 | 佔已發行<br>股份總數概約<br>百分比(%) |
|------------------|-------------------------------|-------------------------|--------------------------|
| 黃佩珠女士（附註1、2、3及4） |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br>實益權益人；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404,052,600<br>（好倉）     | 61.59                    |
| 謝寶達先生（附註1、5及6）   |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br>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404,052,600<br>（好倉）     | 61.59                    |
| 司徒永富博士（附註7及8）    | 實益權益人；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26,554,600<br>（好倉）      | 4.04                     |

附註：

- (1) 根據黃佩珠女士、謝寶達先生、已故關宏勇先生（統稱為「控股股東」）所簽立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七日的確認契據（「一致行動確認」），控股股東已同意共同控制各自於本公司的權益，且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決策必須經彼等一致同意。各控股股東行使於本公司的表決權時須維持一致取向。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各控股股東被視為於控股股東合共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本公司由黃佩珠女士直接擁有1.02%權益（即6,706,000股股份）。
- (3) 本公司由Think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Think Expert」）直接擁有29.21%權益（即191,638,200股股份）。黃佩珠女士因擁有Think Expert的全部股權而被視為於Think Expert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本公司由順滔投資有限公司（「溢滔」）直接擁有0.83%權益（即5,500,000股股份）。黃佩珠女士因擁有順滔60%股權而被視為於順滔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本公司由溢滔直接擁有16.63%權益（即109,122,400股股份）。謝寶達先生因擁有溢滔的全部股權而被視為於溢滔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本公司由順滔直接擁有0.83%權益（即5,500,000股股份）。謝寶達先生因擁有順滔40%股權而被視為於順滔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本公司由司徒永富博士直接擁有0.28%權益（即1,850,000股股份）。
- (8) 本公司由奧朗有限公司（「奧朗」）直接擁有3.76%權益（即24,704,600股股份）。司徒永富博士因擁有奧朗的全部股權而被視為於奧朗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部份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直接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予以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股份或淡倉如下：

| 股東姓名／名稱           | 身份／權益性質                 | 股份數目                | 佔已發行<br>股份總數概約<br>百分比(%) |
|-------------------|-------------------------|---------------------|--------------------------|
| 寶時有限公司（「寶時」）（附註1） |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br>實益擁有人    | 404,052,600<br>（好倉） | 61.59                    |
| Think Expert（附註2） |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br>實益擁有人    | 404,052,600<br>（好倉） | 61.59                    |
| 溢滔（附註3）           |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br>實益擁有人    | 404,052,600<br>（好倉） | 61.59                    |
| 陳淑卿女士（附註4）        | 配偶權益                    | 404,052,600<br>（好倉） | 61.59                    |
| 關陳麗麗女士（附註1）       | 與他人共同持有的權益；<br>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 404,052,600<br>（好倉） | 61.59                    |

附註：

- 本公司由寶時直接擁有13.88%權益（即91,086,000股股份）。已故關宏勇先生（本公司之前任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的配偶關陳麗麗女士因擁有寶時全部股權而被視為於寶時所持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 Think Expert的權益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黃佩珠女士的權益。
- 溢滔的權益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為謝寶達先生的權益。
- 陳淑卿女士為謝寶達先生的配偶，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謝寶達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無獲悉任何其他法團或個人（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所須備存的權益登記冊。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而獲取利益，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有關權利。

## 董事／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本公司董事（或與任何董事的關聯實體）或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除身為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外，概無於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的權益。

## 董事薪酬

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訂薪酬政策。董事薪酬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其他酬金乃由董事會參照董事職務及職責、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及業績後釐定。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及第13.51B(1)條，刊發二零二五年中期報告後，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 司徒永富博士，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屆滿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之兩年任期。
- 楊主光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五日辭任香港寬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0）之執行董事、執行副主席、集團行政總裁以及提名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此外，楊先生獲香港科技探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7）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和管治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 不競爭契據

謝寶達先生與黃佩珠女士已向本公司確認遵守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的不競爭契據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合規情況，並確認控股股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及確實執行所有不競爭契據下的承諾。

## 企業管治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載列於本年報第35至5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並符合資格獲重新委任。有關決議案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五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關連方交易

有關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連方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該等關連方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所界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遵守披露規定。

代表董事會

主席及執行董事

謝寶達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盡力維持最高企業管治標準，並致力維持具透明度、負責任及以回報價值為主導的管理常規，從而提升及保障股東利益。董事會相信，有效及優質的企業管治乃為創造股東價值的重要平台，並承諾持續檢討及改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將整個集團的企業行為維持於最高道德標準。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優秀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具透明度，以及對全體股東負責。

董事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守則條文。

## 企業文化

本公司致力培養符合以下願景、使命及核心價值的文化：—

### 願景

我們的願景是成為可持續飲食生產行業的領導者，推廣健康生活方式，促進社會大眾的福祉。

### 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利用我們的行業專業知識和實力，為企業可持續發展創造長遠價值。我們致力於保留正宗的草本傳統，同時以現代化和創新的方式，為顧客生產健康的優質食品及飲品。作為零售商和生產商，鴻福堂在生產及經營業務時努力保護資源，為未來一代享有可持續的環境作出貢獻。

我們深信，促進個人福祉對於社會繁榮穩定至關重要。我們堅持這信念，成為關愛員工的僱主，並致力推出有益健康的餐飲選擇，以提升社會生活質素。

### 核心價值

我們的核心價值是我們的動力，領引我們實現可持續發展願景，邁向積極美好的未來。

- 秉持傳統的經營 — 以正宗而創新的方式保留傳統；
- 可持續的環境 — 為下一代保護資源；
- 關愛社群 — 關心社會大眾的福祉；
- 健康的社區 — 促進健康和生活質素。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大體上根據標準守則採納規管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董事會相信，本公司所採納守則的效用與標準守則相符。

本公司規定欲買賣本公司股份的任何董事須就其意向作出具體書面聲明，並取得主席批准。倘主席表明有意買賣本公司股份，則必須先取得本公司其中一位董事批准。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各董事已確認，彼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

## 董事會

###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為本公司肩負多項責任，包括確立策略目標、制訂長遠策略以及確保本集團具備必需的財政及人力資源以達成其業務目標。董事會亦須就風險管理建立有效控制框架，特別是以保障本集團資產及股東利益為目標。此外，董事會負責審閱本集團管理層的表現，並具體確立及鞏固本公司價值及標準。董事會客觀地採納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決策。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大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尤其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財務資料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的決策、指導及協調本集團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授權予管理層負責。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主席(「主席」)一職由謝寶達先生(「謝先生」)擔任，而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為司徒永富博士(「司徒博士」)。謝先生提供領導職能，負責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領導，而司徒博士則專注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和日常管理及營運。兩者之間有明確的責任區分，確保權力與職權的平衡。

## 董事會成員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六名成員組成，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在任成員如下：

| 董事姓名   | 職位        |
|--------|-----------|
| 謝寶達先生  | 主席兼執行董事   |
| 司徒永富博士 |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
| 黃佩珠女士  | 執行董事      |
| 冼日明教授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陸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楊主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有關董事履歷詳情可參閱本年報第21及22頁。全體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並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

董事為本公司帶來均衡的技能及經驗。彼等已充分了解其對股東須承擔的共同及個別責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為董事會帶來廣泛業務及財務經驗。憑藉彼等積極參與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及為各個董事委員會服務，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制訂有效方針及作出策略決策貢獻良多。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評核獨立身份的指引，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署確認獨立身份的聲明。於整個回顧年度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及第3.10A條有關公司委任足夠數量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

## 董事就任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每位新任董事均將接獲有關委任事宜的正式、全面及定制的就任培訓，確保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以及經營有適當的了解，並充分了解董事於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項下的責任及義務。董事透過參與董事會會議及在各個委員會任職加深及持續對以上範疇了解。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定期接收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內部監控、企業管治事宜及相關法律法規的簡報及最新資料，並獲提供相關的閱讀材料。彼等亦參加由專業團體舉辦與董事的職能及責任相關的課程及研討會。所有董事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的培訓紀錄。

| 董事姓名   | 閱讀材料 | 參加研討會／<br>簡報會 |
|--------|------|---------------|
| 謝寶達先生  | ✓    | ✓             |
| 司徒永富博士 | ✓    | ✓             |
| 黃佩珠女士  | ✓    | ✓             |
| 冼日明教授  | ✓    | ✓             |
| 陸東先生   | ✓    | ✓             |
| 楊主光先生  | ✓    | ✓             |

### 董事會會議及出席情況

本公司每年至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安排舉行董事會特別會議以釐定本集團的整體戰略方向及目標並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其他重大事項。本公司會就常規會議發出至少14日的正式通知，而董事會特別會議則會於合理時間內發出通知。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董事會會議           |             | 股東大會            |             |
|--------|-----------------|-------------|-----------------|-------------|
|        | 年內有權出席<br>會議的次數 | 出席會議<br>的次數 | 年內有權出席<br>會議的次數 | 出席會議<br>的次數 |
| 謝寶達先生  | 5               | 5           | 1               | 1           |
| 司徒永富博士 | 5               | 5           | 1               | 1           |
| 黃佩珠女士  | 5               | 4           | 1               | 1           |
| 冼日明教授  | 5               | 5           | 1               | 1           |
| 陸東先生   | 5               | 5           | 1               | 1           |
| 楊主光先生  | 5               | 5           | 1               | 1           |

除定期的董事會會議外，主席已於年內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會議中並無其他董事出席。

本公司已設立有效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取獨立意見及資料。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對該等機制進行年度審查，認為該等機制已適當實施並具成效。尤其是，本公司預早規劃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時間表，並提供遙距參與設施，以方便成員出席和參與會議。本公司歡迎董事會成員（特別是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會議上提出查詢、建議及意見。上述董事會流程（包括設定議程及提供會議資料）有利於所有董事有效和積極參與。在合理要求下，董事會及各董事均可獲取獨立專業意見以助其履行對本公司的職責，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各董事委員會，監察本公司事務特定範疇，並協助其履行職責。各委員會訂有特定的書面職權範圍，當中清晰界定委員會權力及職務，並規定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其決策或建議。下文對各委員會作出個別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於該等委員會中扮演重要角色，確保獨立及客觀意見得以反映。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東先生（主席）、冼日明教授及楊主光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為就委任、續聘及／或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審查程序的有效性；審閱本公司財務報表；就財務報告向董事會提供重要意見；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與內部及外聘核數師協調，確保內部審計的資源充足，並檢討及監察其有效性；及監督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審查及監控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審核委員會的最新版本職權範圍可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一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倘外聘核數師認為有必要，可要求召開會議。審核委員會的秘書須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或其委任的代表。於回顧年度內，委員會舉行三次會議，而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年內有權出席<br>會議的次數 | 出席會議的次數 |
|-------|-----------------|---------|
| 陸東先生  | 3               | 3       |
| 冼日明教授 | 3               | 3       |
| 楊主光先生 | 3               | 3       |

於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完成以下各項：

- 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
- 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批准上述財務報表；
- 審閱及批准內部審計計劃及審閱由本公司委聘的獨立內部監控顧問所編製的報告；

- 審閱及批准由外聘核數師呈報的審計服務備忘錄；
- 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商討有關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常規的問題以及財務報告事宜；
-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釐定外聘核數師的中期審閱及全年審核費用；及
- 審閱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考慮及提議作適當之修訂。

除審核委員會的定期會議以外，委員會已於年內與外聘核數師舉行一次會議，會議中並無管理層出席。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其中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冼日明教授(主席)及楊主光先生；另一名成員為執行董事黃佩珠女士。

薪酬委員會的職責為就制訂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尤其制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其中委員會會在參照業內可比較的公司所披露的薪酬及其他相關因素以及參照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門不時提供之資訊及文件後，定期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及酌情花紅，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的最新版本職權範圍可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一年至少須舉行一次會議，並於主席要求的其他時候舉行會議。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而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年內有權出席<br>會議的次數 | 出席會議的次數 |
|-------|-----------------|---------|
| 冼日明教授 | 1               | 1       |
| 黃佩珠女士 | 1               | 1       |
| 楊主光先生 | 1               | 1       |

於會議上，薪酬委員會已檢討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績效；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架構；探討及建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供董事會批准；以及檢閱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考慮是否有任何認為適當或合宜的擬議修訂。

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的薪酬介乎以下酬金範圍：

| 年薪範圍                    | 人數 |
|-------------------------|----|
| 1,000,000港元以下           | 6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3  |

有關已付或應付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的詳情，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主光先生（主席）、冼日明教授及陸東先生；另外一名成員為執行董事司徒永富博士。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空缺根據公司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人選。作為該程序的一部分，提名委員會須負責：

- 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其技能、知識及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及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經驗）；
- 就建議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與本公司企業策略相輔相成；
-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實施及檢討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包括提名程序以及提名委員會選擇和推薦董事候選人的程序和準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負責監察及檢討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及確保董事的多樣化。

提名委員會的最新版本職權範圍可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一年至少須舉行一次會議，並於主席要求的其他時候舉行會議。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而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 董事姓名   | 年內有權出席會議的次數 | 出席會議的次數 |
|--------|-------------|---------|
| 楊主光先生  | 1           | 1       |
| 司徒永富博士 | 1           | 1       |
| 陸東先生   | 1           | 1       |
| 冼日明教授  | 1           | 1       |

於會議上，提名委員會已審查提名董事的政策、程序及採納的標準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重選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董事會的現有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並檢閱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以考慮及提議作適當之修訂。

### 策略及發展委員會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策略及發展委員會由兩名成員（均為執行董事）組成，即司徒永富博士（主席）及黃佩珠女士。

策略及發展委員會的職責為分析市場走勢並不時協助制訂本集團業務策略及計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合適建議。

於回顧年度內，策略及發展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兩名成員均有出席。於會議上已商討本集團業務發展的策略及日常營運的計劃及檢閱及提議修訂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而該政策補充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旨在列明董事提名及委任的準則及程序，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巧、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及確保董事會的持續性及維持其領導角色。該政策適用於董事，以及（如有需要）按本公司的董事繼任計劃聘任相關的將可獲委任為董事的高級管理層。

該政策的概要披露如下：

### 甄選準則

在評估及甄選候選人擔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考慮下列準則：

- 品格與誠信；
-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巧、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策略相關的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提述的多元化因素；
- 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根據上市規則，董事會需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以及參考上市規則內列明候選人是否被視為獨立的指引；
- 候選人的專業資格、技巧、經驗、獨立性及觀點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
- 是否願意及是否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身為董事會成員及／或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委員職責；及
- 其他適用於本公司可能採納的業務及其繼任計劃的其他各項因素，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在有需要時修訂有關因素。

### 提名程序

#### 委任新董事

-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候選人的個人資料(或相關詳情)後，依據有關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 如過程涉及一個或多個合意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每位候選人的證明審查(如適用)排列他們的優先次序。
- 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就委任合適人選擔任董事一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適用)。
- 就任何經由股東提名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
-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委任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如適用)。

###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檢討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
-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應檢討及確定退任董事是否仍然符合上述準則。
-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提案向股東提出建議。
-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委任或重選某人士為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將會按上市規則及／或相關適用法律及規則要求載列候選人的有關資料。

提名委員會將會定期為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及該政策舉行檢討，並在有需要時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以完善企業策略及切合業務需要。

該政策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供公眾查閱。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績效及表現素質裨益良多。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正式書面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旨在載列實現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

在該政策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考慮到性別、年齡、文化與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因素。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多方面的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有關公司業務、環境及行業要求為基準。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出決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本公司已設定初步目標，即單一性別的比例不得超過董事會總成員人數的90%。

根據董事會現有結構，董事會由五名男董事及一名女董事組成，分別佔董事會成員總數83%及17%，由不同年齡，經驗、背景及具多元化視野之董事組成，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1至24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內。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中男性和女性的比例約為27%及73%。在高級管理人員中有四名男性及五名女性。本集團已設立機制，支持各方面多元化發展，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平等對待每名僱員，堅持同工同酬原則，並為不同性別提供同等機會。有關本集團工作團隊多元化的詳情，請參閱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發佈的「二零二五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將繼續監管及檢討該政策的實行及運作，以及達成可計量目標的進度，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每年向董事會匯報，並建議任何可能需要作出的修訂，以供董事會審批。

該政策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供公眾查閱。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確保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得到足夠及合適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檢討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行為守則、標準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及確保本企業管治報告作出適當的披露。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充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並透過審核委員會每年檢討其成效。審核委員會會向董事會匯報任何重大事宜及提出建議。董事會已實施多項程序，保障不會在未經授權情況下使用或處理本集團資產；確保妥善保存會計賬目，以在有需要時可提供可靠財務資料；及確保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法規。該等程序以行業標準為依據，為提供合理保證及保障以防錯誤、遺失及欺詐而設。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定期對本集團進行風險評估及內部審計。該等風險基礎審計旨在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重大內部監控的成效，確保主要業務及營運風險獲辨識及管理，並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得到合適推行及發揮擬定作用。年內，本公司已委任一家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公司與內部審計部門緊密合作，以達成上述目標。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公司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結果，並提出建議改善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情況。

本集團已建立一套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已編入其政策及獲其採用。該等政策及措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及僅可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虧損。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的最終目標是關注及解決其業務運作中阻礙本集團成功的問題。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開始於業務的一般過程中識別與其業務、行業及市場有關的重大風險。視乎本集團所面臨的有關風險的可能性及潛在影響，管理層將優先處理風險及根據應急預案採取即時緩解行動、制訂應急計劃及進行定期審閱。

各營運部門負責識別及分析其職能相關的風險、制訂緩解風險計劃、衡量該等風險緩解計劃的有效性以及報告風險管理的狀況。在獨立內部監控顧問協助下，內審部門負責就有關本集團風險管理事宜提出建議，而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將最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的執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檢討，並視為有效及足夠。董事會已檢討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亦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人力資源，及所需其能力、專業資格和經驗以做到有效會計，內部審計及財務匯報職能。

本集團有訂明舉報政策，讓僱員可提出他們對風險及內部營運各方面的關注。

就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採取包括提高本集團內幕消息的保密意識，定期向董事和僱員發送禁售期和交易限制的通知等措施，保證合規處理及披露內幕消息。

## 核數師酬金

就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如下：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
| 審計服務   |              |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審閱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服務 | 2,439        |
| 非審計服務  |              |
| — 有關初步公告的協定程序(PN730)                           | 11           |
| 總計   | 2,450        |

##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真實而公平的本集團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在編製該等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時，必須選取及貫徹應用合適的會計政策。外聘核數師對有關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1至58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公司秘書

本公司已聘用外聘服務提供者顯仁顧問有限公司劉紹基先生（「劉先生」）為公司秘書。就公司秘書職務及職責的一切事宜，劉先生與本公司聯繫的主要聯絡人為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司徒永富博士。於回顧年度，劉先生確認年內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致力適時有效地向股東及市場發佈本公司資訊。確保股東與市場定期溝通，對確保彼等獲得合理所需資訊以對本公司策略、營運及財務表現作出知情評估至為重要。本公司已就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溝通，制定股東通訊政策，以定期與股東溝通。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組織舉辦多項投資者關係活動，旨在提高本公司的透明度、加強與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以及加深彼等對本集團業務的了解及信心，藉以提高本公司的市場知名度及支持率。此外，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與其股東溝通的主要平台，以供股東參與。本公司鼓勵及支持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此外，本公司網站([www.hungfooktongholdings.com](http://www.hungfooktongholdings.com))載有廣泛的公司資訊以便各投資者及股東查閱。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股東參與機制，以鼓勵股東積極參與。

董事會已於年內檢討其現行股東通訊政策，而經考慮上述已設立的多個溝通及參與渠道，相信本公司現行股東通訊政策已於二零二五年適當實施並具成效。

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重大議題(包括推選個別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乃其中一項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按一股一票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大會結束後刊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就宣派、派付或分發其純利予本公司股東作為股息時擬應用的原則及指引。根據該政策，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該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應付其資金需求、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權價值。

股息政策的概要披露如下：

本公司沒有預設的派息比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有適用法規及下列因素，董事會有權宣派及分發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在考慮宣派股息時，應同時考慮下列有關本集團的因素：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水平、與此相關的法定與監管限制、未來前景及董事會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以及上述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在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下列股息：中期股息、年度股息、特別股息及任何董事會認為合適的純利分發。

任何年度股息均須由股東批准。

本公司可以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形式宣派及派付股息，包括現金或以股代息或其他形式。

任何未領取的股息應被沒收及應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復歸本公司。

董事會將在有需要時檢討股息政策。

股息政策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供公眾查閱。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於提交要求當日持有附有股東大會表決權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書面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而該股東特別大會須於有關要求提交後兩個月內舉行以處理要求中註明的事項。

## 於股東大會提出議案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均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動議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根據上一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股東亦可以書面形式經本公司的香港辦公室（地址如下）向董事會作出查詢及提呈供股東於股東大會考慮的議案，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直接提問。

地址：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新界大埔  
大埔工業邨  
大景街11號  
(董事辦公室收)

電話： (852) 3651 2000

為免存疑，股東必須向上述地址發出正式簽署的正本書面請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並提供其全名、聯繫方式及身份證明，以使其生效。股東資料可按法律規定作出披露。

### 組織章程細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作出任何修訂。本公司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可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閱覽。



##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9至13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益確認；及
- 零售店舖資產的減值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附註6及附註30。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來自銷售貨品的收益600,282,000港元，其中459,512,000港元來自零售業務的貢獻。

來自銷售貨品的收益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至顧客時，按實體預期有權收取的金額確認。

作為貴集團零售業務的日常活動一部份，向顧客發出、出售及授予預付券及積分以及就此收取的款項會予以遞延，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預收款項」。

我們了解、評價及測試管理層就確認來自銷售貨品的收益所作的關鍵控制，包括將來自銷售預付券及積分的所得款項記錄為預收款項，以及根據換領及到期的預付券及積分的數目確認收益。

我們在擅長資訊科技（「IT」）系統的內部專家協助下，識別及評價與零售業務相關的IT系統以及關鍵自動化控制對收益確認的設計、執行及操作效率，並特別留意對捕捉和記錄預付券及積分的交易所作的控制程序。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收益確認 (續)

由於 貴集團業務的規模及性質，我們特別專注於收益確認，特別是零售業務。就零售業務記錄收益涉及透過各種IT系統處理大量小額交易。從各種IT系統中捕捉數據或數據界面所產生的任何錯誤，或會對收益確認造成重大影響。因此，需要大量時間和資源進行審計。

我們以抽樣方式並參考相關紀錄，對年內透過零售業務從銷售貨品產生收益，以及換領及到期的預付券及積分所產生其收入的發生性進行實質性測試。我們亦以抽樣方式並參考相關紀錄，對年內就預付券及積分從顧客收取的現金預收款項進行檢查。

我們的工作亦包括根據基於風險的標準，對收入相關的記賬分錄樣本進行測試。

基於以上程序，我們發現所測試的 貴集團收益交易乃按與 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會計政策相符的方式確認。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零售店舖資產減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附註15及附註17(a)。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約為219,533,000港元及162,109,000港元，其中約6,342,000港元及110,339,000港元分別屬於零售店舖。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將零售店舖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管理層認為每間獨立零售店舖均為可分開識別的現金產生單位，並監察該等店舖的財務表現是否有減值跡象。管理層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識別錄得虧損的店舖，以進行減值評估。

我們了解及評價管理層識別出現減值跡象的零售店舖的程序。

我們了解管理層就評估零售店舖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進行的內部控制，並評估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所涉及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

我們將往年的預測與本年度的表現作比較，並查詢任何所識別的的重大變化的理由。

我們就管理層業務計劃的主要假設向管理層查詢，並透過將有關數據與歷史資料作比較，以評價所應用的主要假設，例如收益增長率、毛利率的百分比變動及經營成本，以及我們對最新市場資訊及狀況的理解。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零售店舖資產減值 (續)

根據減值評估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為941,000港元。零售店舖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管理層對餘下租期的預測以及對收益、毛利率及個別店舖經營成本變化等主要假設，使用貼現現金流預測進行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

由於貼現現金流預期中使用的假設 (例如預期銷售及經營成本) 有主觀性，加上零售店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有高度的估計不確定性，因此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存在本質上的風險，故屬於我們的關注範圍。

我們對照租賃協議以查核零售店舖的租賃年期，並重新計算減值虧損。

我們邀請內部專家檢查所使用貼現率的合理性。

基於以上程序，我們認為 貴集團對零售店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獲得現有憑證支持。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取得的所有包含在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二零二五年年報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外的信息以及預期會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達成公允列報的方式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規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取得有關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的充分及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制定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審查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對我們的審計意見負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何振宇（執業證書編號：P06356）。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收益                    | 5,6 | 600,282         | 620,732         |
| 銷售成本                  | 8   | (242,946)       | (251,732)       |
| <b>毛利</b>             |     | <b>357,336</b>  | <b>369,000</b>  |
| 其他收入淨額                | 7   | 1,250           | 2,773           |
| 銷售及分銷成本               | 8   | (50,369)        | (51,474)        |
| 行政及營運開支               | 8   | (316,468)       | (328,482)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8   | (232)           | (141)           |
| <b>經營虧損</b>           |     | <b>(8,483)</b>  | <b>(8,324)</b>  |
| 財務收入                  | 10  | 82              | 148             |
| 財務費用                  | 10  | (8,228)         | (10,108)        |
| 財務費用淨額                | 10  | (8,146)         | (9,960)         |
|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     | <b>(16,629)</b> | <b>(18,284)</b> |
| 所得稅抵免                 | 11  | 1,998           | 2,474           |
| <b>年內虧損</b>           |     | <b>(14,631)</b> | <b>(15,810)</b> |
| <b>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b>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16,718)        | (13,693)        |
| 非控股權益                 |     | 2,087           | (2,117)         |
|                       |     | <b>(14,631)</b> | <b>(15,810)</b>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其他全面收益／(虧損)：</b>       |    |                |                 |
|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 貨幣匯兌差額                  |    | 5,808          | (5,738)         |
|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                |                 |
| － 重新計量僱員福利責任              |    | 17             | 873             |
| <b>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b>   |    | <b>5,825</b>   | <b>(4,865)</b>  |
| <b>年內全面虧損總額</b>           |    | <b>(8,806)</b> | <b>(20,675)</b> |
| <b>以下人士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b> |    |                |                 |
| 本公司擁有人                    |    | (11,068)       | (18,400)        |
| 非控股權益                     |    | 2,262          | (2,275)         |
|                           |    | <b>(8,806)</b> | <b>(20,675)</b> |
|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b>    |    |                |                 |
| － 基本及攤薄(港仙)               | 12 | <b>(2.55)</b>  | <b>(2.09)</b>   |

以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應與所附附註一併閱讀。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資產</b>         |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    | 219,533         | 233,150         |
| 使用權資產             | 17(a) | 162,109         | 172,034         |
| 無形資產              | 16    | 889             | 1,593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 21    | 18,159          | 21,083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5    | 12,937          | 10,568          |
|                   |       | <u>413,627</u>  | <u>438,428</u>  |
| <b>流動資產</b>       |       |                 |                 |
| 存貨                | 18    | 26,228          | 24,938          |
| 應收貿易賬款            | 20    | 41,439          | 53,049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21    | 45,821          | 43,291          |
| 預繳稅項              |       | 379             | 29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    | 119,022         | 110,247         |
|                   |       | <u>232,889</u>  | <u>231,821</u>  |
| <b>資產總額</b>       |       | <u>646,516</u>  | <u>670,249</u>  |
| <b>權益</b>         |       |                 |                 |
|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       |                 |                 |
| 股本                | 23    | 6,559           | 6,559           |
| 儲備                | 24    | 242,124         | 253,192         |
|                   |       | <u>248,683</u>  | <u>259,751</u>  |
| <b>非控股權益</b>      |       | <u>(22,288)</u> | <u>(24,550)</u> |
| <b>權益總額</b>       |       | <u>226,395</u>  | <u>235,201</u>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負債</b>        |       |                  |                  |
| <b>非流動負債</b>     |       |                  |                  |
| 租賃負債             | 17(b) | 53,866           | 55,464           |
| 修復成本撥備           | 29    | 6,548            | 5,057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5    | 4,766            | 5,014            |
| 銀行借貸             | 31    | 4,784            | 5,001            |
| 僱員福利責任           | 26    | 4,664            | 3,992            |
|                  |       | <u>74,628</u>    | <u>74,528</u>    |
| <b>流動負債</b>      |       |                  |                  |
| 應付貿易賬款           | 27    | 32,834           | 30,140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28    | 50,546           | 52,277           |
| 修復成本撥備           | 29    | 3,060            | 3,485            |
| 預收款項             | 30    | 168,319          | 162,555          |
| 租賃負債             | 17(b) | 69,779           | 77,551           |
| 銀行借貸             | 31    | 20,475           | 33,753           |
| 即期所得稅負債          |       | 480              | 759              |
|                  |       | <u>345,493</u>   | <u>360,520</u>   |
| <b>負債總額</b>      |       | <u>420,121</u>   | <u>435,048</u>   |
|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       | <u>646,516</u>   | <u>670,249</u>   |
| <b>流動負債淨額</b>    |       | <u>(112,604)</u> | <u>(128,699)</u> |
|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       | <u>301,023</u>   | <u>309,729</u>   |

以上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所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59至13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謝寶達  
董事

黃佩珠  
董事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         |                |              |       |          |                |          |          |          |
|-------------------|--------------|---------|----------------|--------------|-------|----------|----------------|----------|----------|----------|
|                   | 股本<br>(附註23) | 股份溢價    | 資本儲備<br>(附註24) | 股份基礎<br>酬金儲備 | 其他儲備  | 匯兌儲備     | 保留盈利<br>(附註24) | 總計       | 非控股權益    | 權益總額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6,559        | 188,104 | 8,123          | 5,421        | 2,394 | (13,393) | 62,543         | 259,751  | (24,550) | 235,201  |
| 全面(虧損)/收益         |              |         |                |              |       |          |                |          |          |          |
| 年內(虧損)/溢利         | -            | -       | -              | -            | -     | -        | (16,718)       | (16,718) | 2,087    | (14,631)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                |          |          |          |
|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              | -            | -     | 5,609    | -              | 5,609    | 199      | 5,808    |
| 重新計量僱員福利責任        | -            | -       | -              | -            | -     | -        | 41             | 41       | (24)     | 17       |
|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            | -     | 5,609    | (16,677)       | (11,068) | 2,262    | (8,806)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6,559        | 188,104 | 8,123          | 5,421        | 2,394 | (7,784)  | 45,866         | 248,683  | (22,288) | 226,395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6,559        | 188,104 | 8,123          | 5,421        | 2,394 | (7,793)  | 75,343         | 278,151  | (22,275) | 255,876  |
| 全面虧損              |              |         |                |              |       |          |                |          |          |          |
| 年內虧損              | -            | -       | -              | -            | -     | -        | (13,693)       | (13,693) | (2,117)  | (15,810) |
|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              |         |                |              |       |          |                |          |          |          |
| 貨幣匯兌差額            | -            | -       | -              | -            | -     | (5,600)  | -              | (5,600)  | (138)    | (5,738)  |
| 重新計量僱員福利責任        | -            | -       | -              | -            | -     | -        | 893            | 893      | (20)     | 873      |
|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 -            | -     | (5,600)  | (12,800)       | (18,400) | (2,275)  | (20,675)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6,559        | 188,104 | 8,123          | 5,421        | 2,394 | (13,393) | 62,543         | 259,751  | (24,550) | 235,201  |

以上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所附附註一併閱讀。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       |                  |                  |
| 經營所得現金              | 33(a) | 129,903          | 140,438          |
| 所得稅(支付)/退回          |       | (1,016)          | 426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u>128,887</u>   | <u>140,864</u>   |
|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       |                  |                  |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 (8,966)          | (15,509)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33(b) | –                | 28               |
| 就商舖及辦公室物業支付的修復成本    |       | (476)            | (755)            |
| 已收利息                | 10    | 82               | 148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u>(9,360)</u>   | <u>(16,088)</u>  |
|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       |                  |                  |
| 租賃負債的付款(包括利息)       | 17(b) | (96,192)         | (102,095)        |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       | 53,570           | 118,512          |
| 償還銀行借貸              |       | (67,444)         | (116,324)        |
| 就借款已付利息             | 10    | (1,412)          | (2,433)          |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 <u>(111,478)</u> | <u>(102,340)</u> |
|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       |                  |                  |
| 貨幣匯兌差額的影響           |       | 726              | (719)            |
|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10,247          | 88,530           |
|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    | <u>119,022</u>   | <u>110,247</u>   |

以上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所附附註一併閱讀。

## 1 一般資料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其他地區(就本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從事零售、批發及分銷樽裝飲品、其他草本產品、湯及小食。

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列報，並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以下為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註明者外，此等政策已於各所示年度貫徹應用。

### 2.1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之披露規定編製。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以下具權威性的準則文件：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及
- 香港會計師公會制定的詮釋。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於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的範圍，在附註4內披露。

### 2.2 歷史成本慣例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 2 編製基準 (續)

### 2.3 持續經營基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112,6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8,699,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14,63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81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中，包括168,319,000港元的不可退回預收顧客款項，該款項將隨著顧客使用預付券換領產品及預付券到期而逐漸減少。若剔除不可退回預收顧客款項，則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將變成55,715,000港元的流動資產淨額。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得的預計現金流入以及其營運表現可能變動，加上本集團銀行信貸的持續可用性，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履行其到期應付的財務責任。因此，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4 本集團採納之若干對現有準則的修訂

本集團已就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對現有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以上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2.5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之若干新準則、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以下新準則、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已頒佈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未獲提早採納：

|  |                                  |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br>的會計期間生效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參考依賴天然電力發電的合約                    |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將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進行分類 |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換算為高通脹的列報貨幣                      |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 待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

## 2 編製基準 (續)

### 2.5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之若干新準則、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以助實現類近實體的財務表現可比性及向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影響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但預計其將普遍影響呈列及披露，尤其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有關的影響，以及在財務報表範圍內提供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管理層現正評估應用該新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根據高層次的初步評估，已識別出以下潛在影響：

- 雖然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對本集團的溢利／(虧損)淨額產生影響，但本集團預期在損益表中將收入及開支項目劃分至新類別，會影響經營溢利的計算及列報方式。根據本集團已進行的高層次影響評估，下列項目可能對經營溢利產生潛在影響：
  - 目前匯兌差額已匯總列於經營溢利中的「其他收入淨額」項下，未來可能需要拆分，其中部分匯兌收益／(虧損)須於經營溢利以下列報。
- 由於應用「有用的結構化摘要」概念及加強的匯總與拆分原則，主要財務報表中所呈列的項目可能會有所變動。
- 本集團並不預期目前在附註中披露的資料會有重大變化，因為披露重大資料的要求保持不變；然而，資料的分組方式可能會因匯總／拆分原則而有所改變。此外，將需就以下事項作出重大新增披露：
  - 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
  - 按功能列報的經營類別損益表項目中，部分費用性質的拆分披露(此拆分僅限於特定性質的費用)；及
  -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會計期間，就損益表各項目提供一份對賬表，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重列的金額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呈列的金額作出對比。

本集團將自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的強制生效日期起應用新準則。該準則要求追溯應用，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資料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重列。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準則、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生效時予以採納。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準則、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之有關影響，而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其他準則預期概不會於現行或未來報告期間對本集團及對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以下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無法預測的特性，以及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可能造成的不利影響。

財務風險管理在本公司董事會監督下由財務部執行。本公司董事會制訂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承受來自不同貨幣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人民幣（「人民幣」）。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以並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金融資產與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貶值5%（二零二四年：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後虧損應下跌／上升約19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5,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所致。

######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來自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年內除稅後虧損應上升／下跌約34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58,000港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就其浮息銀行結餘及銀行借貸面對的利率風險。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i) 風險管理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與聲譽顯著的主要銀行交易，該等銀行具有投資級別信貸評級（穆迪：Baa1或以上；標準普爾：BBB+或以上；惠譽：BBB+或以上），故面對的信貸風險有限。本集團過往並無因該等交易對手不履約而產生重大虧損，而管理層預期日後不會出現有關虧損。因此，銀行存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被評定為接近零，而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作出撥備。

本集團大部份收益為就銷售樽裝飲品及其他草本產品、湯及小食，而在現金或信用卡交易中從個別客戶所收取。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主要因向批發商及分銷商銷售樽裝飲品而產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62%（二零二四年：49%）。本集團已與該等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鑒於與該等客戶的業務往來及該等應收款項的收款紀錄，管理層認為，除下文所述有關已減值的應收貿易賬款的債務人外，在本集團應收該等客戶未付應收款項餘額方面並無重大固有信貸風險。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還款紀錄、拖欠期長短、財務實力、與對手方的關係以及是否與債務人存在任何糾紛，定期評估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本集團過往收取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超出有關撥備額，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就不可收回的應收款項作出充分撥備。

#####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三個主要種類的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金融資產：

- 應收貿易賬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雖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受限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但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續)

#####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其中就所有應收貿易賬款使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損失撥備。應收貿易賬款乃根據業務分類、地理區域及信貸風險特性進行分組。本集團按個別及集體基準計量各個組別的預期信貸虧損以衡量收回的可能性，並考慮到信貸評級、整體行業違約風險及過往信貸虧損經驗。

本集團將應收貿易賬款分為四個類別。第1類為在香港及其他地區經營批發業務的客戶；第2類為在中國進行批發業務的客戶；第3類為在香港零售分部項下的公司客戶；而第4類為在香港零售分部項下應收電子支付服務供應商的款項。基於不同類別的客戶，本集團分別就不同類別的客戶計算預期虧損率。

#####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個別基準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參考市場上的信貸評級報告及客戶的違約歷史紀錄，來個別評估上市客戶的信貸風險。虧損率作進一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確定香港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及貨幣供應以及中國內地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及商品貿易結餘為最相關的前瞻性因素，因此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來調整違約率。由於根據穆迪的信貸評級報告，該等上市客戶分類為信貸評級介乎Baa3與Aaa之間的投資級別，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客戶的預期信貸虧損數額不大。

#####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集體基準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管理層參考整體行業違約風險以及有關客戶的違約歷史紀錄，來集體評估非上市客戶的信貸風險。虧損率作進一步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確定香港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及貨幣供應以及中國內地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及商品貿易結餘為最相關的前瞻性因素，因此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來調整違約率。

除分別個別及集體評估上市及非上市客戶外，有關已知有財務困難或有重大懷疑能否收回賬款的客戶的應收款項，乃個別就各項減值撥備作評估。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續)

##### 應收貿易賬款 (續)

有關個別及集體基準的虧損撥備概述如下：

|                          | 整個存續期的<br>預期<br>信貸虧損率 | 賬面總值<br>千港元 | 整個存續期的<br>預期<br>信貸虧損<br>千港元 | 賬面淨值<br>千港元 |
|--------------------------|-----------------------|-------------|-----------------------------|-------------|
| <b>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在香港及其他地區經營批發業務的客戶：       |                       |             |                             |             |
| 個別基準的撥備                  | 2.4%                  | 41          | (1)                         | 40          |
| 集體基準的撥備                  | 1.0%                  | 29,724      | (301)                       | 29,423      |
| 在中國進行批發業務的客戶：            |                       |             |                             |             |
| 個別基準的撥備                  | 0%                    | 144         | -                           | 144         |
| 集體基準的撥備                  | 3.8%                  | 1,850       | (70)                        | 1,780       |
| 在香港零售分部項下的公司客戶：          |                       |             |                             |             |
| 個別基準的撥備                  | 0%                    | 728         | -                           | 728         |
| 集體基準的撥備                  | 1.1%                  | 8,192       | (89)                        | 8,103       |
| 在香港零售分部項下應收電子支付服務供應商的款項： |                       |             |                             |             |
| 個別基準的撥備                  | 0%                    | 871         | -                           | 871         |
| 集體基準的撥備                  | 0%                    | 350         | -                           | 350         |
| 總計                       |                       | 41,900      | (461)                       | 41,439      |
| <b>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在香港及其他地區經營批發業務的客戶：       |                       |             |                             |             |
| 個別基準的撥備                  | 0%                    | 18,513      | -                           | 18,513      |
| 集體基準的撥備                  | 1.4%                  | 12,283      | (170)                       | 12,113      |
| 在中國進行批發業務的客戶：            |                       |             |                             |             |
| 個別基準的撥備                  | 0%                    | 13          | -                           | 13          |
| 集體基準的撥備                  | 3.6%                  | 1,921       | (70)                        | 1,851       |
| 在香港零售分部項下的公司客戶：          |                       |             |                             |             |
| 個別基準的撥備                  | 0%                    | 10,381      | -                           | 10,381      |
| 集體基準的撥備                  | 2.6%                  | 9,133       | (241)                       | 8,892       |
| 在香港零售分部項下應收電子支付服務供應商的款項： |                       |             |                             |             |
| 個別基準的撥備                  | 0%                    | 1,286       | -                           | 1,286       |
| 總計                       |                       | 53,530      | (481)                       | 53,049      |

集團就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所作撥備的變動在附註20披露。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 (續)

##### 應收貿易賬款 (續)

當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的跡象時，撇銷應收貿易賬款。無合理預期可收回款項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以及無法就特定期間的欠款按合約支付。

應收貿易賬款的減值虧損在經營溢利內列作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之前撇銷的金額在同一列賬項目內抵免。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就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並結合個別基準及整體基準進行計量，其中考慮到其信貸評級、行業一般違約率及歷史信貸虧損經驗。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租金按金以及水電及管理費按金。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已參考歷史違約率及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進行評估。由於該等交易對手並無違約記錄，本公司董事認為信貸風險並無顯著上升，而預計信貸虧損僅限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因此，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評定為接近零，並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撥備25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

#####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備有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主要銀行提供充裕的承諾信貸融資額度獲取資金，以及於市場平倉的能力。

本集團透過多種方式(包括於本集團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有序變現短期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若干資產)維持流動資金，本集團亦同時考慮將長期融資(包括長期借貸)納入其資本結構內。本集團旨在透過保持充足銀行結餘、可動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貸，從而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讓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其業務。

到期日分析 - 受到基於預定還款(包括應付利息)的按要求償還條款所規限之現金結算銀行借貸。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一年內  | 19,737        | 32,213        |
| 一至兩年 | 6,408         | 2,477         |
| 兩至五年 | 29            | 6,238         |
|      | <b>26,174</b> | <b>40,928</b> |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 (續)

###### 到期分析 – 未貼現現金流出量

下表為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尚餘年期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分配至有關到期組別的分析。表中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

對於包含可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的要求還款條款的借款，該分析顯示假如貸款人引用其即時要求還款的無條件權利時，基於本集團須還款的最早期間釐定的現金流出量。

|                           | 按要求或<br>一年內<br>千港元 | 一至兩年<br>千港元   | 兩至五年<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 <b>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應付貿易賬款                    | 32,834             | –             | –             | 32,834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br>(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 36,188             | –             | –             | 36,188         |
| 銀行借貸                      | 21,234             | 4,940         | –             | 26,174         |
| 租賃負債                      | 73,624             | 40,478        | 15,008        | 129,110        |
|                           | <b>163,880</b>     | <b>45,418</b> | <b>15,008</b> | <b>224,306</b> |
| <b>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應付貿易賬款                    | 30,140             | –             | –             | 30,140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br>(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 37,579             | –             | –             | 37,579         |
| 銀行借貸                      | 35,772             | 439           | 4,717         | 40,928         |
| 租賃負債                      | 82,705             | 44,980        | 12,428        | 140,113        |
|                           | <b>186,196</b>     | <b>45,419</b> | <b>17,145</b> | <b>248,760</b> |

#### 3.2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本集團以銀行借貸撥付營運所需。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2 資金風險管理 (續)

一如其他同業，本集團依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界定為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加債務淨額(如適用)計算。

本集團的策略為於各結算日維持理想的資本負債比率，即資本負債比率不高於60%。

以下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銀行借貸(附註31)       | 25,259       | 38,754       |
| 租賃負債(附註17(b))    | 123,645      | 133,015      |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 | (119,022)    | (110,247)    |
| 債務淨額             | 29,882       | 61,522       |
| 權益總額             | 226,395      | 235,201      |
| 資本總額             | 256,277      | 296,723      |
| 資本負債比率           | 11.7%        | 20.7%        |

#### 3.3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銀行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須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負債。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持續對估計及判斷進行評估，並以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為基準，包括預測日後在若干情況下相信會合理發生的事件。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而所得出會計估計難免偏離有關實際業績。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造成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折舊和攤銷

管理層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和攤銷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具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實際使用年限之歷史經驗，或基於本集團預期自使用該等資產中獲取未來經濟效益的期間。若資產的使用年限與先前估計不同，則管理層將修訂折舊及攤銷費用，並根據資產是否已過時或不具戰略性來估計其使用年限。

### (b) 非金融資產減值

資產會在出現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並會就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減值虧損。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以管理層的假設及估計為基準的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計算而釐定。

### (c)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出售開支。此等估計乃根據現時市況及出售性質類似產品的過往經驗而作出，並會因應客戶品味及競爭對手就劇烈行業週期所作行動而有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財務狀況表日期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 (d)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引，以釐定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何時出現減值。該釐定需要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在作出此判斷及估計時，本集團評估各項因素，其中包括應收款項的賬齡、個別債務人的財政健康及收款歷史紀錄以及預期未來信貸風險變化，當中也考慮到整體經濟計量、宏觀經濟指標變化等因素。有關假設及輸入數據的詳情在附註3.1(b)論述。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e) 所得稅

本集團須於香港及中國繳納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中，有多項交易及計算均未能確定最終稅務。本集團須估計會否繳納額外稅項，從而確認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的責任。倘該等事宜的最終所得稅項有別於初步入賬款額，則有關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當期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溢利有可能供暫時差額或稅務虧損利用時，即會確認有關暫時差額及稅務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當預期與原先估計有所出入時，有關差額將會影響該等估計出現變動的期間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開支之確認。

### (f) 修復成本撥備

修復成本撥備乃於各報告期末經參考同類店舖產生的近期實際修復成本及來自獨立承包商的最新報價而估計及重新評估。根據現行市場資料作出的估計可能隨時間而變更，並可能與現有物業於結業或搬遷時產生的實際修復成本有所不同。

### (g) 估計有關預付券的未使用權利

透過預付券銷售貨品的收益確認視乎對預付券的未使用權利及使用模式的估計而定。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本集團對預期未使用權利金額作出估計。實際未使用權利及使用數字或會高於或低於各報告期末所估計的數字，而影響到來年所確認的收益及溢利。

##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保持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彼等負責作出策略性決定。

管理層已根據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用作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從客戶角度考慮業務，並根據分部資產、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旨在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此等報告乃根據與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相同的基準編製。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模式確認兩個可呈報分部，即(1)香港零售及(2)批發。

## 5 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存貨、應收貿易賬款、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惟不包括預繳稅項、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企業職能所用的資產。

資本開支包括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就地域而言，管理層認為主要於香港及中國通過零售及批發分銷樽裝飲品、其他草本產品、湯及小食，其收益及分部業績乃按業務性質釐定。資產乃根據資產所在地釐定。由於有關分部負債資料並未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呈報，故資料尚未披露。

未分配企業開支、財務收入及費用以及所得稅抵免不計入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執行董事獲提供的分部資料如下：

|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香港零售<br>千港元       | 批發<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b>分部收益</b>       | <b>466,354</b>    | <b>142,217</b> | <b>608,571</b>  |
| 減：分部間收益           | (6,842)           | (1,447)        | (8,289)         |
| <b>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b>  | <b>459,512</b>    | <b>140,770</b> | <b>600,282</b>  |
| <b>分部業績</b>       | <b>6,823</b>      | <b>22,514</b>  | <b>29,337</b>   |
| 企業開支(附註(a))       |                   |                | (37,820)        |
| 財務費用淨額            |                   |                | (8,146)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 (16,629)        |
| 所得稅抵免             |                   |                | 1,998           |
| <b>年內虧損</b>       |                   |                | <b>(14,631)</b> |
| <b>其他分部項目：</b>    |                   |                |                 |
| 資本開支              | 8,284             | 1,457          | 9,741           |
| 使用權資產增加           | 74,804            | –              | 74,804          |
| 折舊及攤銷(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 | 17,382            | 10,493         | 27,875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88,277            | 756            | 89,033          |
| 已售及消耗原材料之成本       | 134,454           | 59,308         | 193,76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68               | 12             | 180             |

## 5 分部資料 (續)

|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香港零售<br>千港元       | 批發<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分部收益              | 477,810           | 156,407   | 634,217   |
| 減：分部間收益           | (10,448)          | (3,037)   | (13,485)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467,362           | 153,370   | 620,732   |
| 分部業績              | 10,857            | 20,645    | 31,502    |
| 企業開支(附註(a))       |                   |           | (39,826)  |
| 財務費用淨額            |                   |           | (9,960)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 (18,284)  |
| 所得稅抵免             |                   |           | 2,474     |
| 年內虧損              |                   |           | (15,810)  |
| 其他分部項目：           |                   |           |           |
| 資本開支              | 5,819             | 8,304     | 14,123    |
| 使用權資產增加           | 72,915            | –         | 72,915    |
| 折舊及攤銷(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 | 23,169            | 10,325    | 33,494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92,801            | 771       | 93,572    |
| 已售及消耗原材料之成本       | 102,728           | 95,535    | 198,263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97               | –         | 197       |

## 5 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如下：

|               | 香港零售<br>千港元 | 批發<br>千港元 | 對銷<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分部資產          | 408,317     | 193,831   | –         | 602,148        |
| 預繳稅項          |             |           |           | 379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12,937         |
| 企業資產 (附註(b))  |             |           |           | 31,052         |
| <b>資產總額</b>   |             |           |           | <b>646,516</b>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分部資產          | 436,237     | 204,682   | (743)     | 640,176        |
| 預繳稅項          |             |           |           | 296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10,568         |
| 企業資產 (附註(b))  |             |           |           | 19,209         |
| <b>資產總額</b>   |             |           |           | <b>670,249</b> |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企業開支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總部辦事處的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以及核數師酬金。
- (b)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企業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總部辦事處的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可呈報分部間對銷為經營分部之間的公司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而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其業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開曼群島產生任何收益，亦無資產位於開曼群島 (二零二四年：無)。

## 5 分部資料 (續)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 (按客戶所在地區或國家釐定) 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香港   | 570,720        | 588,217        |
| 中國   | 16,044         | 19,113         |
| 其他地方 | 13,518         | 13,402         |
|      | <b>600,282</b> | <b>620,732</b> |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單一外部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

以下為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的分部資產的賬面值分析：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香港 | 448,875        | 483,472        |
| 中國 | 153,273        | 156,704        |
|    | <b>602,148</b> | <b>640,176</b> |

非流動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按地區劃分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香港 | 271,757        | 297,117        |
| 中國 | 128,933        | 130,743        |
|    | <b>400,690</b> | <b>427,860</b> |

## 6 收益

本集團於年內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益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貨品銷售 | 600,282      | 620,732      |

### (a) 與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確認

合約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收款項」，包括預付券及會員卡價值，並於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下呈列為「遞延收益」，包括會員卡獎賞積分的公平值。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包括預收款項及遞延收益，分別為168,31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2,555,000港元）及1,94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68,000港元）。

下表列示於本報告期間就結轉的預收款項及遞延收益所確認的收益金額：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於年初計入預收款項及遞延收益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 164,823      | 151,133      |

於本年度並無就過往年度已履行的履約責任確認收益（二零二四年：相同）。

### (b) 未完全履行的長期合約

本集團選用務實權宜方法，而不披露尚未履行的剩餘履約責任的相關資料，原因是所有相關合約均於一年或以內到期。

### 收益的會計政策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即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金額）計量，經扣除回扣及折扣後呈列。授予客戶的回扣及折扣獲分類為收益減少。當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而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符合下述本集團各項業務的特定準則時，本集團將確認收益。

## 6 收益 (續)

### 收益的會計政策 (續)

#### (a) 銷售貨品 – 零售

本集團在香港營運連鎖零售店舖，出售樽裝飲品及其他草本產品、湯及小食。來自銷售貨品的收益於本集團向顧客出售產品時確認。

當顧客購買產品時，交易價格即時應付。作為本集團日常零售業務的一部份，本集團向顧客發行、出售及授予預付券及積分，而就此所得收入屬遞延性質，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預收款項」。任何未換領的預付券及積分被稱為「未使用權利」。預收款項的預期末使用權利金額由過往經驗釐定，並因應顧客的換領模式按比例確認為收益。

#### (b) 銷售貨品 – 批發

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從事樽裝飲品的批發及分銷。銷售乃於產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產品交付予批發商、批發商可全權決定出售產品的渠道及價格，以及概無可影響批發商接受產品之未履行責任。

本集團與香港及中國的第三方客戶及批發商訂有多項銷售回扣及折扣安排。於各報告期末均會參考近期可得的銷售合同及累積的經驗，以最有可能金額方法來估計及重新評估銷售回扣及折扣，而收益僅會在不大可能會出現重大回撥的情況下確認。給予客戶的銷售回扣及折扣於釐定收益時從總銷售額中扣除。

#### (c) 銷售貨品 – 顧客忠誠計劃

本集團設有一個顧客忠誠計劃，據此零售顧客可就購買產品累積積分獎賞，使彼等於日後惠顧時可享折扣優惠。來自授出積分獎賞的收益於積分獲換領或到期時確認。

在積分獲換領或到期前，會確認為合約負債，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7 其他收入淨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保險索賠                   | 23           | 193          |
| 服務收入                   | 417          | 483          |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646)        | 191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附註33(b)) | (180)        | (192)        |
| 其他                     | 1,636        | 2,098        |
| 其他收入總額                 | 1,250        | 2,773        |

## 8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已售及消耗原材料之成本                         |       | 193,762      | 198,263      |
| 零售店的租賃租金(附註(a))                     |       |              |              |
| — 或然租金                              |       | 63           | 117          |
| 倉儲空間及辦公室物業的租賃租金(附註(a))              |       | 9,526        | 10,019       |
| 廣告及宣傳開支                             |       | 13,034       | 13,83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5    | 27,973       | 33,94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7(a) | 91,332       | 95,770       |
| 無形資產攤銷                              | 16    | 704          | 704          |
| 通訊及公用設施                             |       | 27,621       | 28,732       |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9     | 182,268      | 189,661      |
| 陳舊存貨撥備                              | 18    | 109          | 169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 232          | 141          |
|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撥備                          | 17(a) | 941          | 195          |
| 法律及專業費用                             |       | 4,332        | 3,827        |
| 核數師酬金                               |       |              |              |
| — 審核服務                              |       | 2,450        | 2,300        |
| 工具、維修及保養開支                          |       | 10,630       | 9,836        |
| 運輸及分銷開支                             |       | 25,312       | 26,548       |
| 其他                                  |       | 19,726       | 17,772       |
|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成本、行政及營運開支及<br>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總額 |       | 610,015      | 631,829      |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開支包括短期租賃開支22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4,000港元)、非固定租賃付款開支43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46,000港元)及其他租金相關開支8,93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306,000港元)，並在「行政及營運開支」中支銷。

## 9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酬金)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工資、薪金及花紅        | 167,992        | 175,062        |
| 醫療及其他僱員福利       | 7,044          | 7,476          |
| 退休福利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 7,232          | 7,123          |
|                 | <b>182,268</b> | <b>189,661</b>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可用以減少未來年度對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的已沒收供款(二零二四年：無)。

### (a)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二四年：三名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36(a)所載分析中反映。已付／應付餘下兩名人士(二零二四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工資、薪金及實物福利      | 2,440        | 2,441        |
| 酌情花紅            | 53           | 105          |
| 退休福利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 36           | 36           |
|                 | <b>2,529</b> | <b>2,582</b> |

本集團並無向該等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以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作為其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兩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 酬金範圍                    | 人數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2     | 2     |

## 10 財務費用淨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財務收入：</b>              |                |              |
| — 利息收入                    | <b>82</b>      | 148          |
| <b>財務費用：</b>              |                |              |
| — 僱員福利責任的利息開支(附註26(c))    | <b>(149)</b>   | (144)        |
| — 借貸利息開支                  | <b>(1,412)</b> | (2,433)      |
| — 有關租賃負債的利息及財務支出(附註17(b)) | <b>(6,667)</b> | (7,531)      |
|                           | <b>(8,228)</b> | (10,108)     |
| <b>財務費用淨額</b>             | <b>(8,146)</b> | (9,960)      |

## 11 所得稅抵免

###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按稅率16.5%就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惟屬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之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繳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繳稅(二零二四年：相同)。

###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企業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該等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為25%(二零二四年：25%)。

## 11 所得稅抵免 (續)

所得稅抵免金額指：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本期稅項：</b>    |                |                |
| 年內香港利得稅         | -              | 86             |
|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       | 791            | 521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172)          | 2              |
| <b>遞延所得稅：</b>   |                |                |
| 遞延所得稅抵免         | (2,617)        | (3,083)        |
| <b>所得稅抵免</b>    | <b>(1,998)</b> | <b>(2,474)</b> |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與使用香港利得稅稅率得出的理論金額的差額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 <b>(16,629)</b> | <b>(18,284)</b> |
| 按稅率16.5%(二零二四年：16.5%)計算的稅項 | (2,744)         | (3,017)         |
| 各地區附屬公司採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 (189)           | (195)           |
| 毋須課稅收入                     | (985)           | (27)            |
| 不可扣稅開支                     | 903             | 811             |
| 未確認之暫時差額                   | 54              | (78)            |
|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 1,321           | 1,762           |
| 過往年度未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1,409)         |
| 動用以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 (726)           | (448)           |
| 終止確認未動用的稅務虧損               | -               | 125             |
| 過往年度所得稅開支(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172)           | 2               |
| 終止確認以前所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40             | -               |
| <b>所得稅抵免</b>               | <b>(1,998)</b>  | <b>(2,474)</b>  |

## 11 所得稅抵免(續)

###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的會計政策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支付之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乃經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調整。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接受不確定的稅務處理。本集團根據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計量其稅項結餘，視乎哪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不確定因素的解決方案。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使用負債法全數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倘遞延所得稅負債於商譽初步確認時產生，則其不獲確認。倘遞延所得稅於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初步確認時產生，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且不會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於有可能產生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確認。

若本公司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以及有關差額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則不會就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且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會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相抵銷。當本集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抵銷，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則會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負債相抵銷。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在損益中確認，惟稅項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 12 每股虧損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 (16,718)     | (13,693) |
|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 655,944      | 655,944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              |          |
| — 每股基本虧損(港仙)            | (2.55)       | (2.09)   |
| — 每股攤薄虧損(港仙)            | (2.55)       | (2.09)   |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調整未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以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由於在兩個年度年終均沒有具潛在攤薄作用的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13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或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 14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

| 實體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及<br>法律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已發行及<br>實繳／註冊股本 |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 |       |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權益 |       |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b>由本公司直接持有</b>              |                                  |                       |                 |            |       |              |       |
| Hung Fook Tong Group Limited | 英屬處女群島，<br>二零一四年一月十七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香港               | 1美元             | 100%       | 100%  | -            | -     |
| <b>由本公司間接持有</b>              |                                  |                       |                 |            |       |              |       |
| 億迅物流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物流及貿易，香港              | 10,000港元        | 60%        | 60%   | 40%          | 40%   |
| 鴻福堂集團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九三年五月六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香港               | 8,103,111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特許經營管理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九二年十一月十九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草本產品批發及零售，<br>香港      | 1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涼茶)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八九年一月十三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草本產品貿易，香港             | 30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貿易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樽裝飲品貿易，香港             | 1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九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樽裝草本飲品進口、<br>批發及分銷，香港 | 6,00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物業租賃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管理集團租約，香港             | 2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網購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九三年四月二十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電子商務，香港               | 2港元             | 100%       | 100%  | -            | -     |

## 14 附屬公司 (續)

| 實體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及法律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已發行及實繳／註冊股本   |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 |       |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權益 |       |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b>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續)</b>                             |                                |                                  |               |            |       |              |       |
| 鴻福堂涼茶集團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香港                          | 1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HFT Life Company Limited<br>(該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解散) | 香港，<br>二零二四年一月四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無營業                              | 6,000港元       | -          | 100%  | -            | -     |
| 生活良方產品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九二年七月二十一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優惠券批發及餐飲，香港                      | 1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管理學院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七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提供培訓課程，香港                        | 1港元           | 100%       | 100%  | -            | -     |
| 香港鴻福堂涼茶集團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暫無業務                             | 1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行保健食品(深圳)有限公司#                                | 中國，<br>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三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樽裝飲品製造，中國                        | 20,10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廣州)貿易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九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樽裝飲品貿易，中國                        | 人民幣8,500,000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服務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九四年十月四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持有鴻福堂(涼茶)有限公司及鴻福堂特許經營管理有限公司牌照，香港 | 3港元           | 100%       | 100%  | -            | -     |
| Gold Work Limited                               | 香港，<br>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香港                          | 1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高達膠瓶廠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零二年十月十一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香港                          | 1,222,000港元   | 51%        | 51%   | 49%          | 49%   |

## 14 附屬公司 (續)

| 實體名稱                |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及<br>法律實體類別          |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 已發行及<br>實繳／註冊股本 |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 |       |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權益 |       |
|---------------------|-------------------------------|------------------------------------|-----------------|------------|-------|--------------|-------|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b>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續)</b> |                               |                                    |                 |            |       |              |       |
| 高達塑膠瓶(東莞)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一二年五月三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塑膠瓶製造，中國                           | 8,000,000港元     | 51%        | 51%   | 49%          | 49%   |
| 高必達塑膠瓶(開平)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製造膠樽，中國                            |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 51%   | 49%          | 49%   |
| 鴻福堂國際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九三年七月二十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投資控股，香港                            | 1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涼茶(廣東)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三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草本產品批發及零售，<br>中國                   | 人民幣13,000,000元  | 100%       | 100%  | -            | -     |
| 德隆工業有限公司            | 香港，<br>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五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草本產品製造及批發<br>以及出租大埔工業<br>邨內生產設施，香港 | 100,700,1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連通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上海合營業務的<br>控股公司，香港                 | 1港元             | 100%       | 100%  | -            | -     |
| 金牌發展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上海零售店業務的店舖<br>營運管理，香港              | 6,500,000港元     | 100%       | 100%  | -            | -     |
| 鴻福堂(開平)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 中國，<br>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草本產品及小食製造及<br>批發，中國                | 人民幣99,840,000元  | 100%       | 100%  | -            | -     |
| 手作烘焙發展有限公司          | 香港，<br>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br>有限責任公司  | 烘焙食品製造及零售，<br>香港                   | 510,000港元       | 51%        | 51%   | 49%          | 49%   |

# 在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14 附屬公司 (續)

### (a) 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非控股權益總額乃關於高達膠瓶廠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包括高達塑膠瓶(東莞)有限公司及高必達塑膠瓶(開平)有限公司)、億迅物流有限公司(「億迅」)及手作烘焙發展有限公司(「手作烘焙」)。下表載列擁有對本集團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就各附屬公司披露之金額乃未經集團內公司間對銷。

| 簡明財務狀況表    | 億迅<br>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手作烘焙<br>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流動</b>  |                |              |                  |              |
| 資產         | <b>6,168</b>   | 1,201        | <b>14,978</b>    | 13,592       |
| 負債         | <b>(7,406)</b> | (6,374)      | <b>(64,323)</b>  | (62,866)     |
| 總流動負債淨額    | <b>(1,238)</b> | (5,173)      | <b>(49,345)</b>  | (49,274)     |
| <b>非流動</b> |                |              |                  |              |
| 資產         | <b>1,729</b>   | 2,750        | <b>830</b>       | 934          |
| 負債         | <b>(605)</b>   | (882)        | <b>(643)</b>     | (476)        |
| 總非流動資產淨額   | <b>1,124</b>   | 1,868        | <b>196</b>       | 458          |
| 負債淨額       | <b>(114)</b>   | (3,305)      | <b>(49,149)</b>  | (48,816)     |
| 累計非控股權益    | <b>(46)</b>    | (1,322)      | <b>(24,083)</b>  | (23,920)     |

## 14 附屬公司 (續)

## (a) 非控股權益 (續)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億迅           |        | 手作烘焙         |         |
|--------------------------------------|--------------|--------|--------------|---------|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收益                                   | 22,303       | 28,498 | –            | 27,689  |
| 除稅前溢利／(虧損)                           | 3,251        | 2,214  | (365)        | (6,852) |
| 所得稅(開支)／抵免                           | (1)          | 1      | 32           | (8)     |
| 重新計量僱員福利責任                           | (59)         | (51)   | –            | –       |
| 溢利／(虧損)及全面收益／<br>(虧損)總額              | 3,191        | 2,164  | (333)        | (6,860) |
|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之溢利／<br>(虧損)及全面收益／<br>(虧損)總額 | 1,276        | 865    | (163)        | (3,362) |

| 簡明現金流量表               | 億迅           |       | 手作烘焙         |         |
|-----------------------|--------------|-------|--------------|---------|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br>之現金流量  | 2,612        | 900   | (633)        | (7,882) |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           | –            | (27)  | –            | (24)    |
| 融資活動(所用)／<br>所得之現金流量  | (379)        | (499) | 495          | 7,063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r>增加／(減少)淨額 | 2,233        | 374   | (138)        | (843)   |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樓宇<br>千港元      | 在建工程<br>千港元  | 租賃裝修<br>千港元   | 傢俬及<br>固定裝置<br>千港元 | 廠房及機器<br>千港元  | 汽車<br>千港元    | 辦公室及<br>電腦設備<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 <b>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162,130        | 4,562        | 16,460        | 5,173              | 39,221        | 1,259        | 4,345               | 233,150        |
| 添置                       | -              | -            | 5,706         | 40                 | 997           | -            | 2,999               | 9,742          |
| 出售(附註33(b))              | -              | -            | (52)          | (4)                | (75)          | -            | (49)                | (180)          |
| 轉讓                       | 3,482          | (4,048)      | -             | -                  | 534           | -            | 32                  | -              |
| 折舊(附註8)                  | (6,371)        | -            | (8,187)       | (847)              | (10,095)      | (530)        | (1,943)             | (27,973)       |
| 匯兌差額                     | 3,215          | 269          | 71            | 2                  | 1,145         | 2            | 90                  | 4,794          |
| <b>年末賬面淨值</b>            | <b>162,456</b> | <b>783</b>   | <b>13,998</b> | <b>4,364</b>       | <b>31,727</b> | <b>731</b>   | <b>5,474</b>        | <b>219,533</b> |
| <b>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                     |                |
| 成本                       | 227,309        | 783          | 157,586       | 20,408             | 176,369       | 7,051        | 37,730              | 627,236        |
| 累計折舊及減值                  | (64,853)       | -            | (143,588)     | (16,044)           | (144,642)     | (6,320)      | (32,256)            | (407,703)      |
| <b>賬面淨值</b>              | <b>162,456</b> | <b>783</b>   | <b>13,998</b> | <b>4,364</b>       | <b>31,727</b> | <b>731</b>   | <b>5,474</b>        | <b>219,533</b> |
| <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                    |               |              |                     |                |
| 年初賬面淨值                   | 170,269        | 2,558        | 20,830        | 6,284              | 48,198        | 1,968        | 4,773               | 254,880        |
| 添置                       | -              | 2,907        | 6,889         | 346                | 4,945         | -            | 1,512               | 16,599         |
| 出售(附註33(b))              | -              | -            | (6)           | -                  | (187)         | (2)          | (25)                | (220)          |
| 轉讓                       | 761            | (761)        | -             | -                  | -             | -            | -                   | -              |
| 折舊(附註8)                  | (6,143)        | -            | (11,176)      | (1,452)            | (12,596)      | (699)        | (1,877)             | (33,943)       |
| 匯兌差額                     | (2,757)        | (142)        | (77)          | (5)                | (1,139)       | (8)          | (38)                | (4,166)        |
| <b>年末賬面淨值</b>            | <b>162,130</b> | <b>4,562</b> | <b>16,460</b> | <b>5,173</b>       | <b>39,221</b> | <b>1,259</b> | <b>4,345</b>        | <b>233,150</b> |
| <b>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                    |               |              |                     |                |
| 成本                       | 220,011        | 4,562        | 151,855       | 20,661             | 172,515       | 7,028        | 34,481              | 611,113        |
| 累計折舊及減值                  | (57,881)       | -            | (135,395)     | (15,488)           | (133,294)     | (5,769)      | (30,136)            | (377,963)      |
| <b>賬面淨值</b>              | <b>162,130</b> | <b>4,562</b> | <b>16,460</b> | <b>5,173</b>       | <b>39,221</b> | <b>1,259</b> | <b>4,345</b>        | <b>233,150</b> |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8,21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559,000港元)及19,76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384,000港元)已分別於「銷售成本」及「行政及營運開支」扣除。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歸於本集團及能可靠地計算出項目成本的情況下，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任何作為獨立資產入賬的賬面值於重置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開支於其產生的報告期內在損益中扣除。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與在建工程相關的直接及間接成本(包括於工程期間的借貸成本)撥充資本為資產成本。竣工建設工程的成本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適當類別。在建工程於完成並可供用作預期用途前不計提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其成本(經扣除其剩餘價值)：

|          |                |
|----------|----------------|
| 樓宇       | 50年或未屆滿租期的較短者  |
| 租賃裝修     | 5至10年或尚餘租期的較短者 |
| 傢俬及固定裝置  | 5至10年          |
| 廠房及機器    | 2至14年          |
| 汽車       | 3至10年          |
| 辦公室及電腦設備 | 2至10年          |

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相關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該等金額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他收入淨額」。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政策，請參閱附註37.5。

## 16 無形資產

|                          | 軟件<br>千港元    |
|--------------------------|--------------|
| <b>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年初賬面淨值                   | 2,297        |
| 攤銷(附註8)                  | (704)        |
| <b>年末賬面淨值</b>            | <b>1,593</b> |
| <b>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成本                       | 3,519        |
| 累計攤銷                     | (1,926)      |
| <b>賬面淨值</b>              | <b>1,593</b> |
| <b>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              |
| 年初賬面淨值                   | 1,593        |
| 攤銷(附註8)                  | (704)        |
| <b>年末賬面淨值</b>            | <b>889</b>   |
| <b>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              |
| 成本                       | 3,519        |
| 累計攤銷                     | (2,630)      |
| <b>賬面淨值</b>              | <b>889</b>   |

## 16 無形資產 (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銷7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04,000港元)已從「行政及營運開支」中扣除。

### 無形資產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購入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若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撥充為軟件一部分資本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僱員成本。

尚未可作擬定用途的無形資產(包括購買軟件所產生的成本及僱員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在無形資產完成及準備使用前，不會就尚未可作擬定用途的無形資產作攤銷撥備。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下列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之日起攤銷，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    |
|----|----|
| 軟件 | 5年 |
|----|----|

攤銷期限及攤銷方法每年均會作檢討。

有關無形資產的減值政策，請參閱附註37.5。

## 17 租賃

### (a) 使用權資產

|                    | 租賃土地及<br>土地使用權<br>千港元 | 店舖物業及<br>辦公室<br>千港元 | 汽車<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47,840                | 145,944             | 2,506     | 196,290   |
| 訂立租約               | -                     | 72,915              | -         | 72,915    |
| 折舊(附註8)(計入行政及營運開支) | (1,613)               | (93,600)            | (557)     | (95,770)  |
| 修改租約               | -                     | (377)               | -         | (377)     |
| 減值撥備(附註8)          | -                     | (195)               | -         | (195)     |
| 匯兌差額               | (829)                 | -                   | -         | (829)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398                | 124,687             | 1,949     | 172,034   |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45,398                | 124,687             | 1,949     | 172,034   |
| 訂立租約               | -                     | 81,821              | -         | 81,821    |
| 折舊(附註8)(計入行政及營運開支) | (1,613)               | (89,162)            | (557)     | (91,332)  |
| 修改租約               | -                     | (430)               | -         | (430)     |
| 減值撥備(附註8)          | -                     | (941)               | -         | (941)     |
| 匯兌差額               | 957                   | -                   | -         | 957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4,742                | 115,975             | 1,392     | 162,109   |

本集團租賃多個辦公室、貨倉及零售店舖。租約一般固定為期一至三年。本集團亦透過與香港政府及中國地方政府訂立為期50年的租約，取得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租賃條款按個別情況磋商，其中包含多項不同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所持有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不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用途的抵押。

本集團為承租人的部份物業租賃包含與租賃店舖所產生的銷售額掛鈎的可變租賃付款條款。可變租賃條款乃用作將租賃付款與店舖現金流量和減少固定成本相連。本集團的租賃開支(見附註8)主要因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而產生；有關可變租賃付款的開支相對不大。本集團預期於未來年度此模式會維持穩定。可變租賃付款視乎銷售額而定，因此取決於未來數年的整體經濟發展情況。考慮到未來數年預期銷售發展情況，未來年度的可變租賃付款預計可繼續反映相若的店舖銷售百分比。

**17 租賃 (續)****(b) 租賃負債**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133,015      | 155,380      |
| 訂立租約                    | 80,591       | 72,575       |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10)(計入財務費用) | 6,667        | 7,531        |
| 租賃負債的付款(包括利息)           | (96,192)     | (102,095)    |
| 修改租約                    | (436)        | (37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3,645      | 133,015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在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 69,779       | 77,551       |
|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 53,866       | 55,464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3,645      | 133,015      |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包括就租賃負債支付的款項，以及有關短期租賃、可變租賃及其他租賃相關付款的開支)為105,7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2,231,000港元)。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在附註3.1(c)披露。

**(c) 短期租賃、低價值租賃及尚未開始租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的未來租賃付款總額為35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91,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承擔但未開始的租賃的未來租賃付款相對不大(二零二四年：相同)。

## 17 租賃 (續)

### 租賃的會計政策

在本集團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租賃獲確認為一項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在現值基礎上初步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應收的任何租賃優惠；
- 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初步使用指數或比率計量；
- 本集團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前提是本集團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本集團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內隱含的利率貼現。如果無法隨時確定該利率(對本集團的租賃而言一般如此)，則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的價值相近的資產，以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如可能)以個別承租人所收到的近期第三方融資作為起點，進行調整以反映自收取第三方融資以來的財務狀況變動；
- 對於近期未獲得第三方融資的本集團持有的租賃，採用以無風險利率為起點的累加法，並按照租賃的信貸風險進行調整；及
- 針對租賃作特定調整。

倘個別承租人可以獲得與租賃付款情況相似的可觀察攤銷貸款利率(通過近期融資或市場數據)，則本集團各實體以該利率作為釐定增量貸款利率的起點。

## 17 租賃 (續)

### 租賃的會計政策 (續)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與財務成本之間進行分攤。財務成本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而成本包括以下項目：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扣除收到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費用；及
- 任何復修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與設備及車輛的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按直線法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內而並無購買選擇權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售賣機及小型辦公室傢俬。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進行修改時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之權利，令租賃範圍增加；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獨立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該獨立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獨立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按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的經修改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有限定可使用年期，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攤銷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其租期內分配租賃土地的成本。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列作使用權資產。

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政策，請參閱附註37.5。

## 18 存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原材料      | 11,441        | 11,323       |
| 在製品      | 3,226         | 3,382        |
| 製成品      | 12,771        | 11,843       |
|          | <b>27,438</b> | 26,548       |
| 減：陳舊存貨撥備 | (1,210)       | (1,610)      |
|          | <b>26,228</b> | 24,938       |

本集團的存貨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1,610        | 1,441        |
| 陳舊存貨撥備(附註8) | 109          | 169          |
| 撇銷陳舊存貨撥備    | (509)        | —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b>1,210</b> | 1,610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193,84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94,742,000港元)。

### 存貨的會計政策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使用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原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可變和固定間接支出的適當部份，而後者根據一般經營能力作分配。可變現淨值乃按日常業務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促成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而計算。

## 1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                                    | 附註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金融資產</b>                        |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              |              |
| — 應收貿易賬款                           | 20    | 41,439       | 53,049       |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及可收回增值稅）        |       | 39,715       | 42,053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    | 119,022      | 110,247      |
| <b>金融負債</b>                        |       |              |              |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              |              |
| — 應付貿易賬款                           | 27    | 32,834       | 30,140       |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及僱員福利開支應計款項） |       | 36,188       | 37,579       |
| — 銀行借貸                             | 31    | 25,259       | 38,754       |
| — 租賃負債                             | 17(b) | 123,645      | 133,015      |

本集團所面對與金融工具有關的各種風險在附註3論述。於報告期末所面對最高的信貸風險金額乃上述各類金融工具的面值。

## 20 應收貿易賬款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應收第三方之貿易賬款   | 41,900       | 53,530       |
|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 (461)        | (481)        |
|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 41,439       | 53,049       |

本集團一般授予批發客戶介乎30至105日(二零二四年：30至105日)的信貸期。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總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少於30日  | 11,254       | 21,332       |
| 31至90日 | 26,435       | 21,808       |
| 90日以上  | 4,211        | 10,390       |
|        | 41,900       | 53,530       |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作撥備，其中容許就應收貿易賬款使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應收貿易賬款已根據業務分部、地理位置及信貸風險特性進行分組，以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有關已知有財務困難或對收回應收款項有重大懷疑的客戶的應收款項乃個別評估減值撥備。

## 20 應收貿易賬款 (續)

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481          | 516          |
|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撥回)/減值撥備 | (20)         | 141          |
| 年內不可收回而撇銷的應收款項    | -            | (17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1          | 481          |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應收貿易賬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港元  | 39,570       | 51,776       |
| 人民幣 | 1,869        | 1,273        |
|     | 41,439       | 53,049       |

### 應收貿易賬款的會計政策

應收貿易賬款為在日常業務中就銷售貨品或執行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應收貿易賬款預期於一年或以內(如較長時間，則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收回，其獲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最初按無條件的代價金額確認，惟當有關款項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時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應收貿易賬款之目的是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應收貿易賬款。有關本集團的減值政策及虧損撥備的計算之詳情，請參閱附註3.1(b)(ii)及附註37.6。

##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非流動部分</b>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 2,464         | 3,578         |
| 租金及其他訂金       | 15,695        | 17,505        |
| <b>總計</b>     | <b>18,159</b> | <b>21,083</b> |
| <b>流動部分</b>   |               |               |
| 預付款項          | 16,682        | 13,706        |
| 租金及其他訂金       | 15,966        | 14,771        |
| 可收回增值稅        | 5,119         | 5,037         |
| 其他應收款項        | 8,306         | 9,777         |
| <b>總計</b>     | <b>46,073</b> | <b>43,291</b> |
|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252)         | —             |
|               | <b>45,821</b> | <b>43,291</b> |

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b>於一月一日</b>      | —            | 114          |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備撥回) | 252          | (114)        |
|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b>   | <b>252</b>   | <b>—</b>     |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本集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港元  | 38,584        | 39,355        |
| 人民幣 | 1,131         | 2,698         |
|     | <b>39,715</b> | <b>42,053</b> |

##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 <b>119,022</b> | <b>110,247</b>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4,2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035,000港元）乃在中國持有，須受地方外匯管制條例所規限。該等地方外匯管制條例就從中國輸出资本（透過正常股息除外）提供限制。根據有關條例，本集團亦獲准於中國透過獲授權於中國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港元  | <b>108,352</b> | 98,513         |
| 美元  | <b>707</b>     | 259            |
| 人民幣 | <b>9,105</b>   | 10,642         |
| 其他  | <b>858</b>     | 833            |
|     | <b>119,022</b> | <b>110,247</b> |

## 23 股本

|  | 股份數目                 | 普通股面值<br>千港元  |
|--|----------------------|---------------|
| <b>法定：</b>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1,000,000,000</b> | <b>10,000</b> |
| <b>已發行及繳足：</b>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b>655,944,000</b>   | <b>6,559</b>  |

## 24 儲備

### 資本儲備

本集團資本儲備指根據重組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與本公司就此交換的已發行股本面值間的差額。

###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中國附屬公司須每年首先將法定財務報表所示權益持有人應佔除稅後溢利的**10%**撥作法定盈餘儲備，除非儲備已達實體註冊股本的**50%**。中國附屬公司亦可在經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批准後，從股東應佔溢利提取任意盈餘儲備。除儲備設立的目的外，該等儲備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且除在特定情況下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外，亦不得用作現金股息分派。

當法定盈餘儲備不足以彌補中國附屬公司過往年度的任何虧損，本年度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可在撥作法定盈餘儲備前用作彌補虧損。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任意盈餘儲備及股份溢價可在經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案批准且符合其他監管規定下轉為其股本，但年末法定盈餘儲備不得少於註冊股本金額的**2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含在保留盈利的法定儲備基金為**2,75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189,000港元）。

## 25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 — 將於12個月後收回 | 34,100       | 33,012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將於12個月後結算 | 25,929       | 27,458       |

當有關稅項涉及同一稅務機關且抵銷可依法強制執行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抵銷。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經抵銷後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2,937       | 10,568       |
|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4,766        | 5,014        |

本公司及其全資香港附屬公司已採用稅務合併法例，即該等實體作為單一實體課稅。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實體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已予以抵銷，金額為21,16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444,000港元）。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淨變動如下：

|               | 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2,476 |
| 於損益中計入(附註11)  | 3,083 |
| 匯兌差額          | (5)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5,554 |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5,554 |
| 於損益中計入(附註11)  | 2,617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171 |

## 25 遞延所得稅(續)

在不考慮相同稅務司法權區內抵銷結餘的情況下，於該等財政年度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總變動如下：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遞減稅項折舊<br>千港元 | 租賃負債<br>千港元 | 稅務虧損<br>千港元 | 其他<br>千港元 | 復修成本撥備<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6,278         | 25,428      | 2,616       | 435       | -             | 34,757    |
| 於損益中計入／(扣除)   | 415           | (3,696)     | 132         | -         | 1,409         | (1,740)   |
| 匯兌差額          | -             | -           | (5)         | -         | -             | (5)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693         | 21,732      | 2,743       | 435       | 1,409         | 33,012    |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6,693         | 21,732      | 2,743       | 435       | 1,409         | 33,012    |
| 於損益中(扣除)／計入   | (272)         | (1,453)     | 2,472       | 165       | 176           | 1,088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421         | 20,279      | 5,215       | 600       | 1,585         | 34,100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使用權資產<br>千港元 | 加速稅項折舊<br>千港元 | 重置成本<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24,181)     | (8,100)       | -           | (32,281)  |
| 於損益中計入        | 3,793        | 1,030         | -           | 4,823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0,388)     | (7,070)       | -           | (27,458)  |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20,388)     | (7,070)       | -           | (27,458)  |
| 於損益中計入／(扣除)   | 1,120        | 462           | (53)        | 1,529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268)     | (6,608)       | (53)        | (25,929)  |

## 25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的稅務虧損作出確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香港及中國的稅務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12,58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242,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確認稅務虧損62,8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3,051,000港元)可用作結轉抵銷香港未來溢利。上述稅務虧損須待香港稅務局最終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可無限期結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確認稅務虧損8,85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7,353,000港元)可用作結轉抵銷中國未來溢利。此等稅務虧損將於下列年度屆滿：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屆滿年度： |              |              |
| 二零二五年 | –            | 943          |
| 二零二六年 | 355          | 339          |
| 二零二七年 | 1,671        | 1,598        |
| 二零二八年 | 1,919        | 1,836        |
| 二零二九年 | 2,746        | 2,637        |
| 二零三零年 | 2,163        | –            |
|       | <b>8,854</b> | <b>7,353</b>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合共13,41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801,000港元)的未分派盈利乃用作於中國重新投資而不作分派。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就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應付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670,700港元(二零二四年：440,100港元)。

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而該等暫時差額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予以撥回。

## 26 僱員福利責任 – 長期服務金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本集團有責任在若干情況下向已在本集團任職最少達五年的僱員在終止僱用時支付一筆過款項。應付金額取決於僱員最後的薪金及服務年資，並減去本集團退休計劃下由本集團作出供款的累計權益。本集團並無預留任何資產以為任何餘下責任撥付資金。長期服務金於須要支付時從本集團手頭現金撥付。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專為本集團僱員而設的最新精算估值，已由宮誠顧問有限公司（二零二四年：相同）使用預計單位貸記法完成（二零二四年：相同）。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 | 4,664        | 3,992        |

(b)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的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3,992        | 4,121        |
| 於損益中確認的開支      | 726          | 758          |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重新計量 | (17)         | (873)        |
| 由僱主直接支付的福利     | (37)         | (14)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4,664        | 3,992        |

## 26 僱員福利責任 – 長期服務金 (續)

(c) 於損益中確認的開支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當期服務成本 | 577          | 614          |
| 利息成本   | 149          | 144          |
|        | <b>726</b>   | <b>758</b>   |

(d)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收益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重新計量僱員福利責任 | (17)         | (873)        |

(e)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數表示)如下：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 貼現率     | 3.3%  | 3.7%  |
| 未來加薪    | 2.0%  | 2.0%  |
| 退回強積金結餘 | 4.5%  | 4.5%  |

## 27 應付貿易賬款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應付貿易賬款 | <b>32,834</b> | <b>30,140</b> |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0至30日  | <b>15,315</b> | 14,480        |
| 31至60日 | <b>10,443</b> | 7,929         |
| 61至90日 | <b>6,477</b>  | 4,862         |
| 90日以上  | <b>599</b>    | 2,869         |
|        | <b>32,834</b> | <b>30,140</b> |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港元  | <b>16,807</b> | 12,754        |
| 人民幣 | <b>16,027</b> | 17,386        |
|     | <b>32,834</b> | <b>30,140</b> |

## 28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僱員福利開支應計款項      | 10,649        | 10,433        |
| 市場推廣及宣傳開支應計款項   | 3,516         | 5,671         |
| 銷售回扣的退款負債       | 1,767         | 1,997         |
| 應付租金及有關開支       | 1,965         | 1,713         |
| 應付辦公室及公用設施開支    | 3,716         | 4,010         |
| 遞延收益            | 1,942         | 2,268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代價 | 7,161         | 7,317         |
| 運輸及派送開支應計款項     | 1,735         | 1,963         |
| 審核服務費用應計款項      | 1,921         | 1,800         |
| 其他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16,174        | 15,105        |
|                 | <b>50,546</b> | <b>52,277</b> |

本集團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港元  | 39,265        | 40,589        |
| 人民幣 | 11,281        | 11,688        |
|     | <b>50,546</b> | <b>52,277</b> |

## 29 修復成本撥備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非即期</b> |              |              |
| 修復成本撥備     | <b>6,548</b> | 5,057        |
| <b>即期</b>  |              |              |
| 修復成本撥備     | <b>3,060</b> | 3,485        |
|            | <b>9,608</b> | 8,542        |

本集團的修復成本撥備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b>8,542</b> | 8,679        |
| 年內額外撥備   | <b>1,230</b> | 340          |
| 動用       | <b>(164)</b> | (477)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b>9,608</b> | 8,542        |

### 修復成本撥備的會計政策

修復成本撥備指協定將於相關租約屆滿時，就本集團租賃零售店進行修復工作而採用無風險稅前利率計算的估計成本的現值。撥備已由本公司董事按其最佳估計釐定。初步確認後，有關修復成本已作為使用權資產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見附註17）。

## 30 預收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預收款項 | <b>168,319</b> | 162,555      |

本集團的預收款項變動如下：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 於一月一日           | <b>162,555</b>   | 149,002      |
| 年內預付券及積分銷售的收入   | <b>316,810</b>   | 313,535      |
| 客戶換領產品及到期時確認的收益 | <b>(311,046)</b> | (299,982)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b>168,319</b>   | 162,555      |

### 31 銀行借貸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無抵押銀行借貸：                         |               |               |
| 於一年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的部分                  | 20,475        | 33,753        |
| 於一年後但於五年內到期償還且並無載有按<br>要求還款條款的部份 | 4,784         | 5,001         |
|                                  | <b>25,259</b> | <b>38,754</b> |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設還款日期，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無抵押銀行借貸： |               |               |
| 一年內      | 19,050        | 30,408        |
| 一至兩年     | 6,181         | 2,341         |
| 兩至五年     | 28            | 6,005         |
|          | <b>25,259</b> | <b>38,754</b> |

借貸25,25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8,754,000港元)乃按浮動利率計息，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而該等借貸乃按以下利率安排：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 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貸款 | 3.0% – 6.5% | 3.1% – 7.51% |

銀行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年利率為4.4%(二零二四年：6.5%)。

在總賬面值中，約16,69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0,242,000港元)及8,56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512,000港元)分別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其銀行借貸的財務契約，該等契約涉及資產結餘及財務比率。並無跡象顯示本集團下次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報告日期進行測試時在遵守該等契約方面會有困難。

## 32 關連方結餘及交易

本公司由Think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寶時有限公司及溢滔投資有限公司(該等公司全部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控制，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擁有本公司61.59%(二零二四年：61.59%)股份。餘下的38.41%(二零二四年：38.41%)股份則由公眾人士持有。Think Expert Investments Limited、寶時有限公司及溢滔投資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方分別為黃佩珠女士、關陳麗麗女士及謝寶達先生。

就此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可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力，該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關連方可為個人(即主要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或彼等近親家屬成員)或其他實體，包括受本集團個人關連方重大影響的實體。倘一方受共同控制，該方亦被視為關連方。

###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的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16,752        | 16,982        |
| 酌情花紅       | 315           | 682           |
| 退休金成本      | 191           | 198           |
|            | <u>17,258</u> | <u>17,862</u> |

###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所得現金對賬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除所得稅前虧損               |       | (16,629)       | (18,284)       |
| 調整：                   |       |                |                |
| 利息收入                  | 10    | (82)           | (148)          |
| 利息開支                  | 10    | 8,228          | 10,108         |
| 未變現匯兌虧損               |       | 151            |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33(b) | 180            | 192            |
| 終止確認使用權資產的收益淨額        |       | (6)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5    | 27,973         | 33,943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17(a) | 91,332         | 95,770         |
| 修復成本撥備                |       | 312            | 278            |
| 陳舊存貨撥備                | 18    | 109            | 169            |
| 使用權資產減值撥備             | 17(a) | 941            | 195            |
| 無形資產攤銷                | 16    | 704            | 704            |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8     | 232            | 141            |
| 僱員福利責任撥備              | 26(c) | 577            | 614            |
|                       |       | <b>114,022</b> | <b>123,682</b> |
| 營運資金變動：               |       |                |                |
| 存貨(增加)/減少             |       | (837)          | 13,024         |
| 應收貿易賬款減少              |       | 11,702         | 3,029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       | (568)          | 1,778          |
| 應付貿易賬款增加/(減少)         |       | 1,958          | (7,300)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預收款項增加   |       | 3,626          | 6,225          |
|                       |       | <b>129,903</b> | <b>140,438</b> |
| 經營所得現金                |       |                |                |

##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                 | 附註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物業、廠房及設備</b> |    |              |              |
| 賬面淨值            | 15 | 180          | 22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7  | (180)        | (192)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 —            | 28           |

## (c) 債務淨額對賬

本節載列於所示期間債務淨額及債務淨額變動之分析。

| 債務淨額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9,022      | 110,247      |
| 借貸－須於一年內償還 | (20,475)     | (33,753)     |
| 借貸－須於一年後償還 | (4,784)      | (5,001)      |
| 租賃負債       | (123,645)    | (133,015)    |
| 債務淨額       | (29,882)     | (61,522)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19,022      | 110,247      |
| 債務總額－浮動利率  | (25,259)     | (38,754)     |
| 債務總額－固定利率  | (123,645)    | (133,015)    |
| 債務淨額       | (29,882)     | (61,522)     |

###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c) 債務淨額對賬(續)

|               | 現金<br>千港元 |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            |                      | 總計<br>千港元 |             |
|---------------|-----------|----------------------|----------------------|-----------|-------------|
|               |           | 於一年內<br>到期的借貸<br>千港元 | 於一年後<br>到期的借貸<br>千港元 |           | 租賃負債<br>千港元 |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88,530    | (36,566)             | -                    | (155,380) | (103,416)   |
| 現金流量          | 22,436    | 2,813                | (5,001)              | 94,564    | 114,812     |
| 利息支付          | -         | 2,433                | -                    | 7,531     | 9,964       |
| 非現金變動－淨額      | -         | -                    | -                    | (72,199)  | (72,199)    |
| 利息開支          | -         | (2,433)              | -                    | (7,531)   | (9,964)     |
| 匯兌調整          | (719)     | -                    | -                    | -         | (719)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0,247   | (33,753)             | (5,001)              | (133,015) | (61,522)    |
| 現金流量          | 8,049     | 13,448               | 426                  | 89,525    | 111,448     |
| 利息支付          | -         | 1,412                | -                    | 6,667     | 8,079       |
| 非現金變動－淨額      | -         | (151)                | -                    | (80,155)  | (80,306)    |
| 利息開支          | -         | (1,412)              | -                    | (6,667)   | (8,079)     |
| 匯兌調整          | 726       | (19)                 | (209)                | -         | 498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9,022   | (20,475)             | (4,784)              | (123,645) | (29,882)    |

### 34 承擔

####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開支如下：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已訂約但未撥備：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0,277       | 9,799        |

## 35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 <b>資產</b>      |                |                |
| <b>非流動資產</b>   |                |                |
|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 31,927         | 31,927         |
|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277,530        | 277,704        |
|                | <u>309,457</u> | <u>309,631</u> |
| <b>流動資產</b>    |                |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443            | 228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780            | 310            |
|                | <u>1,223</u>   | <u>538</u>     |
| <b>資產總額</b>    | <u>310,680</u> | <u>310,169</u> |
| <b>權益</b>      |                |                |
| 股本             | 6,559          | 6,559          |
| 儲備(附註(a))      | 302,413        | 302,420        |
| <b>權益總額</b>    | <u>308,972</u> | <u>308,979</u> |
| <b>負債</b>      |                |                |
| <b>流動負債</b>    |                |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1,708          | 1,190          |
|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 <u>310,680</u> | <u>310,169</u> |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由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批准並授權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謝寶達  
董事

黃佩珠  
董事

### 35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續)

####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a)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                             | 股份溢價<br>千港元 | 資本儲備<br>千港元 | 股份基礎<br>酬金儲備<br>千港元 | 保留盈餘<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188,104     | 107,992     | 5,421               | 940         | 302,457   |
| 全面虧損總額<br>年內虧損              | -           | -           | -                   | (37)        | (37)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8,104     | 107,992     | 5,421               | 903         | 302,420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br>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188,104     | 107,992     | 5,421               | 903         | 302,420   |
| 全面虧損總額<br>年內虧損              | -           | -           | -                   | (7)         | (7)       |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8,104     | 107,992     | 5,421               | 896         | 302,413   |

## 36 董事利益及權益

### (a) 董事酬金

各董事的薪酬分別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就個人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br>職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  |             |                        |           |
|----------------|-------------------------------------|--|-------------|------------------------|-----------|
|                | 袍金<br>千港元                           | 基本薪金、<br>房屋津貼、<br>其他津貼及<br>實物福利<br>千港元 | 酌情花紅<br>千港元 | 僱主的退休<br>福利計劃供款<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黃佩珠女士          | —                                   | 2,170                                  | 47          | 18                     | 2,235     |
| 謝寶達先生          | —                                   | 2,604                                  | 56          | 18                     | 2,678     |
| 司徒永富博士         | —                                   | 2,959                                  | 64          | 18                     | 3,041     |
|                | —                                   | 7,733                                  | 167         | 54                     | 7,954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 冼日明教授          | 258                                 | —                                      | —           | —                      | 258       |
| 陸東先生           | 258                                 | —                                      | —           | —                      | 258       |
| 楊主光先生          | 258                                 | —                                      | —           | —                      | 258       |
|                | 774                                 | —                                      | —           | —                      | 774       |

### 36 董事利益及權益 (續)

#### (a) 董事酬金 (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就個人擔任董事(不論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br>職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  |             |                        |           |
|----------------|-------------------------------------|--|-------------|------------------------|-----------|
|                | 袍金<br>千港元                           | 基本薪金、<br>房屋津貼、<br>其他津貼<br>及實物福利<br>千港元 | 酌情花紅<br>千港元 | 僱主的退休<br>福利計劃供款<br>千港元 | 總計<br>千港元 |
| <b>執行董事</b>    |                                     |  |             |                        |           |
| 黃佩珠女士          | -                                   | 2,152                                  | 94          | 18                     | 2,264     |
| 謝寶達先生          | -                                   | 2,582                                  | 112         | 18                     | 2,712     |
| 司徒永富博士         | -                                   | 2,935                                  | 128         | 18                     | 3,081     |
|                | -                                   | 7,669                                  | 334         | 54                     | 8,057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                                     |  |             |                        |           |
| 喬維明先生(i)       | 60                                  | -                                      | -           | -                      | 60        |
| 冼日明教授          | 258                                 | -                                      | -           | -                      | 258       |
| 陸東先生           | 258                                 | -                                      | -           | -                      | 258       |
| 楊主光先生(ii)      | 199                                 | -                                      | -           | -                      | 199       |
|                | 775                                 | -                                      | -           | -                      | 775       |

(i) 喬維明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因個人理由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確認其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分歧，亦無任何有關本公司事務的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ii) 楊主光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加入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而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36 董事利益及權益 (續)

#### (b) 董事終止僱傭福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已收取任何終止僱傭福利。

#### (c) 就作出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就作出董事服務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

#### (d) 有關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聯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以董事、受控制法人團體及該等董事的關聯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

####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不存在任何本公司為其中訂約方及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 37.1 綜合原則

#### 37.1.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指示該實體的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由控制權轉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綜合計算，並由控制權終止之日停止綜合計算。本集團使用收購會計法為業務合併入賬（見附註37.2）。

集團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予抵銷。除非有關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必要時，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的業績及股本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財務狀況表及股權變動表中獨立披露。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1 綜合原則 (續)

#### 37.1.2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股權擁有人進行的交易。所有權權益變動導致控股權益與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之間作出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對權益。非控股權益的調整金額與任何已付或已收代價之間的任何差額，均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的獨立儲備中確認。

當本集團因失去控制權而不再將投資項目綜合入賬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重新計量至其公平值，而有關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合營企業、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此公平值成為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舉或許意味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列明／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

### 37.2 業務合併

所有業務合併均以收購會計法入賬，無論所收購者為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下列各項：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被收購業務的原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的股權；
- 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公平值；及
- 任何先前存在的附屬公司股權的公平值。

除有限例外情況外，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根據個別收購基準按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應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2 業務合併 (續)

以下各項：

- 所轉讓代價，
- 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
- 任何先前於被收購實體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時，其差額入賬為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業務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有關差額會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倘任何部份現金代價遞延結算，日後應付金額貼現至兌換日期的現值。所用貼現率是該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根據相若的條款及條件可從獨立資金提供方獲得同類借款的利率。或然代價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金額隨後重新計量至公平值，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完成，收購方過往於收購對象所持股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重新計量至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有關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 37.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值列賬。成本包括直接應佔的投資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的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賬面值，則須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4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呈列貨幣港元呈列。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該等交易以及因按年結日匯率換算以外幣為貨幣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損益，一般於損益中確認。

所有匯兌收益及虧損均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收入淨額」中呈列。

#### (c) 集團公司

倘海外業務(概無嚴重通脹經濟下的貨幣)的功能貨幣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收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有關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的累積影響的合理估計數目，在該情況下，則收支會按有關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貨幣匯兌差額獲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5 非金融資產減值

須予折舊或攤銷的資產於出現事件或事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須作出減值測試。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乃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而大致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的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被組合。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 37.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a)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就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之投資而言，則視乎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是否已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而將該股本投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入賬。

當及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轉變時，本集團才會將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 (b)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時，有關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6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平值及(當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入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 債務工具

隨後的債務工具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本集團將其所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分類。持作收集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及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入淨額」中呈列。

#### 股本工具

本集團隨後就所有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若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於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的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繼續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 (d) 減值

本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其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債務工具之相關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減值方式視乎信貸風險是否有重大增加而定。就應收貿易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許可的簡化法，其要求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可用年期虧損。對於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採用一般方法，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質素的變化來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3.1(b)。

### 37.7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值。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力不得為視乎未來事件而定，且必須屬於可在正常業務中及於本公司或對手方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金融工具被抵銷。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存放於金融機構的通知存款，以及原訂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且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而所受到的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 37.9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 37.1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是指於財政年度結束前提供予本集團的商品及服務之未償還負債。除非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尚未到期，否則呈列為流動負債。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37.11 借貸及借貸成本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在貸款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時。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貸從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財務費用。

除非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權將負債的清償延遲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在將帶有契約的貸款安排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時，需要考慮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約。本集團於報告期後須遵守的契約不會影響於報告日期的分類。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11 借貸及借貸成本 (續)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於完成建設及將資產達致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時間期限內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為需要較長時間達到擬定用途或銷售狀況的資產。

就有待用於合資格資產開支的特定借貸作出暫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自合資格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的期間內支銷。

#### 37.12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以授出客戶積分獎賞的銷售交易的獨立部分方式列賬的未使用客戶積分獎賞。所收代價公平值部分分配至預期兌換及遞延積分獎賞，其後於兌換積分獎賞期間或到期日後確認為收益。

#### 37.13 僱員福利

##### (a)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均在僱員有權享有有關假期時確認。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就僱員因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直至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13 僱員福利 (續)

#### (b) 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在香港的附屬公司選擇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強積金計劃為一項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由獨立信託人管理。在強積金計劃下，僱主及僱員均需按僱員月薪(以30,000港元為上限)的5%作出供款。僱主按強積金計劃的規則作出的指定供款，於支付予相關強積金計劃後隨即100%歸屬，惟其中的強制性供款產生的所有利益，必須全數保留至僱員到達65歲之時，但若干情況除外。僱員於服務滿十年後可獲得僱主為強積金計劃額外供款之全數，而服務滿三至九年，則以遞減比例計算。本集團並無沒收之供款可用作減低未來年度的僱主供款。

兩項計劃的供款均不會因該等僱員於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基金所沒收供款而減少。

該基金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基金保管。

本集團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組織的中央退休金計劃。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於損益中扣除。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13 僱員福利 (續)

#### (c) 溢利攤分及花紅計劃

本集團根據一項公式(其中計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並已作出若干調整)就花紅及溢利攤分而確認負債及開支。倘本集團有合約責任或倘過往慣例而有既定責任,則確認撥備。

#### (d) 終止僱傭福利

終止僱傭福利在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遣散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較早日期發生時確認終止僱傭福利:(a)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此等福利要約時;及(b)當主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範圍並涉及支付終止僱傭福利時。在鼓勵僱員自願遣散的要約情況下,終止僱傭福利按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數目計算。於報告期後超過十二個月到期應付的福利貼現至其現值。

#### (e) 長期服務金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本集團有關在若干情況下終止僱用的應付長期服務金之淨債務為僱員就目前及先前期間服務所賺取的未來利益金額。

長期服務金負債採用認可精算師的預計單位貸記法評估。支付長期服務金負債的成本會從損益表中扣除,以便將成本於僱員的服務年期內攤分。

長期服務金負債須予以貼現以釐定現值,並扣除在本集團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下的僱員累計權益中由本集團作出而被視作僱員供款的部份。因過往調整及精算假設改變而產生的精算收益及虧損在其產生期間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計入或扣除。由於計劃修訂,於計劃修訂日期因過往期間僱員服務的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變動而產生的過往服務成本確認為開支。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14 股份基礎付款

本集團設有一項以權益結算的股份基礎酬金計劃，據此，視本集團獲僱員提供服務為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的代價。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於權益中作出相應增加。將予支銷總金額參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例如實體的股價；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及留聘實體的僱員至特定時限；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規定僱員儲蓄。

總開支於歸屬期內（即所有指定歸屬條件獲滿足的期間）確認。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歸屬及服務條件修訂其預期歸屬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修訂原訂估計的影響（如有）連同對權益作出的相應調整。

此外，在部分情況下，僱員可在授出日期之前提供服務，故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就確認服務開始期與授出日期止期間的開支作出估計。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會發行新股份。已收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後計入股本（及股份溢價）。

本公司向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的僱員授出涉及其權益工具的購股權被視為注資。已收僱員服務的公平值經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並於歸屬期內確認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實體賬目的權益。

### 37.15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解除責任時很可能引致資源流出，且有關金額能夠作可靠估計，則須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不作撥備確認。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解除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按責任的類別作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類別責任內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很低，亦須就此確認撥備。

## 37 其他潛在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續)

### 37.15 撥備 (續)

撥備根據管理層對於報告期末為履行現時責任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以現值計量。用以釐定現值的貼現率即為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具體風險之評估的稅前貼現率。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37.16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為實體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之責任，而實體已就此收取代價。合約負債包括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預收款項」及「遞延收益」。

### 37.17 利息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為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利息收入呈列為財務收入。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淨額」項目內。

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扣除虧損撥備後）。

### 37.18 股息分派

對於在報告期末時或之前宣派（已獲適當授權且不再由實體酌情釐定）但於報告期末時仍未分派的任何股息金額，均計提撥備。

以下為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要：

## 業績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三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二年<br>千港元<br>(重列)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 收益             | <b>600,282</b>  | 620,732      | 672,729      | 686,718              | 695,996      |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 <b>(16,629)</b> | (18,284)     | (44,937)     | 540                  | 9,499        |
| 所得稅抵免/(開支)     | <b>1,998</b>    | 2,474        | 2,321        | (4,668)              | (2,357)      |
| 年內(虧損)/溢利      | <b>(14,631)</b> | (15,810)     | (42,616)     | (4,128)              | 7,142        |
|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                 |              |              |                      |              |
| 本公司擁有人/權益持有人   | <b>(16,718)</b> | (13,693)     | (34,621)     | 5,271                | 8,223        |
| 非控股權益          | <b>2,087</b>    | (2,117)      | (7,995)      | (9,399)              | (1,081)      |
|                | <b>(14,631)</b> | (15,810)     | (42,616)     | (4,128)              | 7,142        |

## 資產及負債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
|              | 二零二五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四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三年<br>千港元 | 二零二二年<br>千港元<br>(重列) | 二零二一年<br>千港元 |
| <b>資產</b>    |                |              |              |                      |              |
| 非流動資產        | <b>413,627</b> | 438,428      | 485,324      | 494,473              | 548,953      |
| 流動資產         | <b>232,889</b> | 231,821      | 228,439      | 265,315              | 265,113      |
| 資產總額         | <b>646,516</b> | 670,249      | 713,763      | 759,788              | 814,066      |
| <b>權益及負債</b> |                |              |              |                      |              |
| 權益總額         | <b>226,395</b> | 235,201      | 255,876      | 306,645              | 334,961      |
| 非流動負債        | <b>74,628</b>  | 74,528       | 88,492       | 80,728               | 90,079       |
| 流動負債         | <b>345,493</b> | 360,520      | 369,395      | 372,415              | 389,026      |
| 負債總額         | <b>420,121</b> | 435,048      | 457,887      | 453,143              | 479,105      |
| 權益及負債總額      | <b>646,516</b> | 670,249      | 713,763      | 759,788              | 814,066      |



**Hung Fook To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鴻福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ww.hungfooktong.com](http://www.hungfooktong.com)



MIX / 混合產品  
Paper | Supporting responsible forestry  
紙張 | 支持 負責任的 forestry  
FSC® C021898